



水产流通与加工

月刊

2024 年第六期（总第 304 期）

2024 年 7 月 7 日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欢迎关注微信公众平台

责任编辑：夏黎、夏城峰

设计排版：夏城峰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前 言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成立于 2002 年 5 月，现有会员单位 180 个，其中加工（含养殖）企业 125 家，流通企业 26 家，团体会员 29 个，协会在全省覆盖面占 80% 以上。协会成立十余年来，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和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认真履行协会职能，加强协会自身建设，在企业办会、共同办会的道路上不断取得新的成绩。2020 年，经省民政厅评估考核，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获 4A 级社会组织称号。

2016 年起，协会开设了微信公众号，以“致力于宣传优质水产品，引导民众消费”为理念，普及水产知识、引导消费，欢迎关注、支持！

2024 年 / 第 6 期 总第 304 期

官方网址

<http://www.zjscxh.com/>

重要信息

- 6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水产制品生产许可 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 6 市场监管总局就食品标签监督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食品预警

- 7 2024 年第一季度浙江省水海产品对外贸易情况及预警分析
- 11 海关总署公告 2024 年第 69 号（关于进口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 13 中国解除厄瓜多尔九家工厂虾产品进口禁令
- 14 日本通报我国出口冷冻虾丸等产品不合格
- 14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发布鱼中甲基汞抽样计划和标准
- 15 欧盟 RASFF 近期通报水产类不合格情况
- 15 浙江海警查获非法捕捞渔获物 670 公斤
- 16 美国延长部分中国海产品关税豁免，贸易战阴霾依旧笼罩

食品安全

- 17 推动食品安全监管由事后查处向事前预防转型
- 18 舟山普陀区构建海岛食安科普宣传新格局
- 18 香港食安中心跟进怀疑违反《食物安全命令》日本进口水产品
- 19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2024 年第 20-23 期）（水产类）

水产流通

- 21 2024 年 5 月浙江省水海产品进出口情况

渔

CONTENTS

【目录】

2024年6月

- 23 2024年6月浙江省水产品价格行情分析
- 28 2024年6月份省内部分市场行情
- 30 日本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水产品6月21日~6月27日市况
- 32 2024年上半年我省主要水产市场行情
- 33 2024年1-4月水海产品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 34 2024年前5个月越南水产品出口额达36亿美元
- 34 东南太平洋和西南大西洋鱿鱼价格持续上涨，市场交易活跃
- 35 全球三大虾类产品供应国一季度出口概况
- 36 全球三文鱼价格罕见暴跌，挪威价格两周下跌30%以上
- 36 日本投资37.5亿日元建扇贝加工厂以供出口欧盟和美国
- 37 日本渔业产量创下历史新低
- 37 智利发布《2023年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年鉴》
- 38 泰国金枪鱼（鲔鱼）价格持续上涨，与厄瓜多尔价差扩大
- 38 红海危机中海运运费创历史新高，全球主要港口迎来再增长

行业动态

- 39 涉及水产！农业农村部部署开展2024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工作
- 41 市场监管总局就优化营商环境40条具体措施公开征求意见
- 41 涉及渔业！202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结果公布
- 42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 44 两部门联合开展“商渔共治”三年攻坚行动
- 44 联合国粮农组织《2024年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报告
- 46 越南与中国促进农林渔业贸易合作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征求《水产制品生产许可 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为规范指导水产制品生产许可工作，加强水产制品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组织起草了《水产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欢迎各有关单位和个人提出修改意见，并于2024年7月14日前将《公开征求意见反馈表》反馈市场监管总局。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1. 通过登录市场监管总局网站（网址：<http://www.samr.gov.cn>），进入首页“互动”栏目下的“征询调查”提出意见。
2. 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dongshierchu@samr.gov.cn，邮件主题请注明“《水产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意见”字样。
3. 通过信函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邮编100088）市场监管总局食品生产司，请在信封上注明“《水产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意见”字样。

附件详见协会公众号

市场监管总局
2024年6月14日

市场监管总局就食品标签监督管理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市场监管总局28日发布《食品标签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为期一个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拟强化食品名称标注要求，不得使人误解，要求食品标签上的信息“找得到、看得清”，便于消费者清晰识读。

征求意见稿拟强化预包装食品标签标注要求，生产日期和保质期到期日标注要求。标签上文字、数字标注的最小高度从1.8毫米，按照包装面积大小分别提高至1.8毫米、2毫米、2.5毫米。对包装最大表面积大于20平方厘米的预包装食品，在包装的显著位置设置独立区域、以白底黑字等背景颜色对比明显、高度不小于3毫米的文字或数字、按照年月日顺序标注。

征求意见稿提出，以植物源性食品原料模拟动物源性食品制成的食品，应当在名称前冠以“仿”“素”或者“植物”等字样，并标注该食品真实属性的名称；仅使用食品用香精、香料调配出某种配料风味的食品，其食品名称不得使人误解使用了该种配料。

征求意见稿提出，食品标签标注内容不得以欺骗、虚假、夸大、误导方式描述或者介绍食品，不得明示、暗示疾病预防、治疗功能，非保健食品不得明示、暗示具有保健功能（功效），不得标称“特供”“专供”“内供”党政机关和军队等类似内容。除有法律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等规定的情形外，预包装食品标签内容上不得使用文字或者图案明示、暗示或者强调产品适合婴幼儿、儿童。通过互联网销售的预包装食品，应当刊载食品名称、净含量、成分或者配料表、保质期、产品标准代号、贮存条件、生产者名称、地址等食品标签信息。

征求意见稿还提出，根据违法违规行严重程度，处以责令整改、罚款、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等处罚。

征求意见稿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4年7月27日，企业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登录市场监管总局网站（网址：<http://www.samr.gov.cn>），进入首页“互动”栏目下的“征集调查”提出意见。

邮件发送至：spscshzc@samr.gov.cn，邮件主题请注明“《食品标签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字样。

信函寄至：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市场监管总局食品生产司（邮编：100088），请在信封上注明“《食品标签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字样。

附件详见协会公众号

重要
信息

6

重
要
信
息

2024 年第一季度浙江省水海产品 对外贸易情况及预警分析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根据杭州海关所提供数据，2024 年第一季度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总量 126508.40 吨，同比增加 7.77%，出口金额 44247.04 万美元，同比增加 1.68%；出口量额最大的品种是鲭鱼、金枪鱼（鲣鱼）及制品、头足类、鱼糜及鱼糜制品和虾仁。进口总量 103323.66 吨，同比增加 20.15%，进口金额 45942.63 万美元，同比增加 5.03%。进口量额最大的品种是南美白对虾、金枪鱼（鲣鱼）、头足类和鳌龙虾。

一、2024 年第一季度浙江省水产品出口情况

1、海水鱼类出口量 9.64 万吨（占总出口 76.16%），金额 2.53 亿美元（占总出口 57.11%），同比重量增加 10.76%，金额增加 14.15%。鱼类主要三种出口产品中，鲭鱼出口量同比增长约 4%，价格略有下跌，主要出口市场从东盟转向非洲，印尼、菲律宾两国同比下降近 80%，而加纳、俄罗斯、卢旺达、科特迪瓦等国出口量同比数倍增长；金枪鱼（鲣鱼）及制品出口量增幅均达 50% 左右，其中拉丁美洲国家如墨西哥、厄瓜多尔、委内瑞拉、秘鲁等国增长迅猛，泰国、阿尔及利亚市场稳步增长，而以色列、美国等地市场下降过半。鱼糜原料及制品出口量额同比下降 20% 左右，主要市场仍为日韩两国，份额占比 90% 以上；降幅最大的产品为长鳍金枪鱼和冷冻鱼片。

2、海水虾类出口量 6339 吨（占总出口 5.01%），金额 5060 万美元（占总出口 11.44%），同比重量增加 8.64%，金额减少 8.69%。虾类主要出口产品为虾仁，主要市场为欧盟，其中西班牙市场占比超过总量的 61%，出口量额同比均有超过 10% 的增长。

3、头足类出口量 1.51 万吨（占总出口 11.93%），金额 6781 万美元（占总出口 15.33%），同比重量减少 6.01%，金额减少 16.84%。头足类加工制品出口量额下降均超过 20%，而原条出口略有增长。主要市场中，由于产品加工附加值的降低，日本出口量基本持平，金额下降约 13%；欧盟、韩国和澳大利亚基本持平，俄罗斯市场增长迅速，拉美、东盟下降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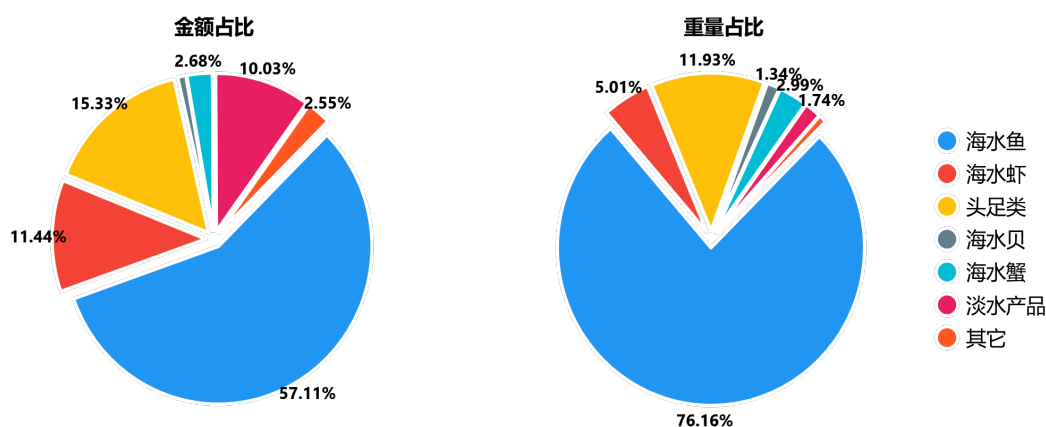
4、海水蟹类出口量 3780 吨（占总出口 2.99%），金额 1185 万美元（占总出口 2.68%），同比重量增加 6.44%，金额减少 4.48%。蟹类出口主要产品为冷冻梭子蟹，主要出口市场是韩国和美国，其中韩国市场量增价减，已占出口总量超过 80%，美国市场量价下降均超过 30%。

5、海水贝类出口量 1701 吨（占总出口 1.34%），金额 384 万美元（占总出口 0.87%），同比重量减少 17.44%，金额减少 29.46%。主要产品是冷冻贻贝，主要市场为泰国和俄罗斯，其中泰国市场占出口总量 60%，量价同比相对稳定，俄罗斯市场量价均下跌 50% 左右。

6、淡水产品类出口量 2200 吨（占总出口 1.74%），金额 4440 万美元（占总出口 10.03%），同比重量增加 10.28%，金额增加 8.45%，主要产品是鳊鱼和鲟鱼子酱。其它类出口量 1039 吨（占总出口 0.82%），金额 1127 万美元（占总出口 2.55%），同比重量增加 16.02%，金额减少 37.62%。

分类名称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96351.29	25269.73	86987.16	22136.48	10.76%	14.15%
海水虾	6338.97	5060.28	5835.03	5541.84	8.64%	-8.69%
头足类	15098.54	6781.48	16064.28	8154.38	-6.01%	-16.84%
海水贝	1701.31	383.81	2060.75	544.11	-17.44%	-29.46%
海水蟹	3780.11	1184.52	3551.48	1240.09	6.44%	-4.48%
淡水产品	2199.55	4439.97	1994.59	4093.97	10.28%	8.45%
其它	1038.63	1127.25	895.23	1807.11	16.02%	-37.62%
合计	126508.40	44247.04	117388.51	43517.97	7.77%	1.68%

食品
预警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二、2024 年第一季度浙江省水产品出口主要国家情况

1、日本出口量 1.67 万吨 (占总出口 13.21%)，金额 9784 万美元 (占总出口 22.11%)，同比重量增加 5.31%，金额减少 8.66%。出口量居我省水产主要出口市场第二位，出口额居首位；对日出口主要产品是金枪鱼、头足类及制品、鳗鱼和鱼糜制品，其中金枪鱼出口量同比回升 218% 但价格下跌近 40%，头足类及加工制品基本保持稳定，其它出口日本传统产品量额均有两位数的跌幅。

2、欧盟出口量 1.22 万吨 (占总出口 9.67%)，金额 6795 万美元 (占总出口 15.36%)，同比重量增加 2.44%，金额减少 0.79%。出口量第三位，出口额第二位，主要国家为西班牙、葡萄牙和意大利，其中西班牙出口量额分别增长 12% 左右，而葡萄牙和意大利则分别减少 9% 和 20%。输欧主要产品虾仁、头足类产品和金枪鱼 (鲑鱼)。虾仁出口量增长超过 10%，价格有所下滑，其它主要产品均有不同幅度的下降。

3、韩国出口量 1.76 万吨 (占总出口 13.91%)，金额 5142 万美元 (占总出口 11.62%)，同比重量减少 14.09%，金额减少 2.26%。出口量居我省水产主要出口市场首位，出口额排第三位；对韩出口主要产品有鲜活鳗鱼、冻梭子蟹、冷冻鱼片、鱼糜制品以及头足类产品。其中活鳗鱼出口增长迅猛且行情看涨，一季度同比出口量增长 52%，出口额增长 61%；冻梭子蟹量增价减，其它产品量额均有两位数下降，其中鱼糜制品降幅超过 30%。

4、泰国出口量 1.09 万吨 (占总出口 8.62%)，金额 3312 万美元 (占总出口 7.48%)，同比重量增加 4.05%，金额增加 8.77%。出口量额均居我省主要出口单国市场第三。对泰国出口主要产品有金枪鱼 (鲑鱼) 原料与鱼柳、鲭鱼和贻贝。其中金枪鱼 (鲑鱼) 鱼柳增长接近翻倍而原料下降近半，出口价格有所下跌。

5、越南出口量 9356 吨 (占总出口 7.40%)，金额 1441 万美元 (占总出口 3.26%)，同比重量增加 31.57%，金额增加 24.58%。出口量单国市场第四，出口额第八。对越南出口主要产品是鲭鱼和金枪鱼 (鲑鱼) 原料及加工半成品，由于越南金枪鱼加工产业偏前端，因此相对于泰国更偏向于原料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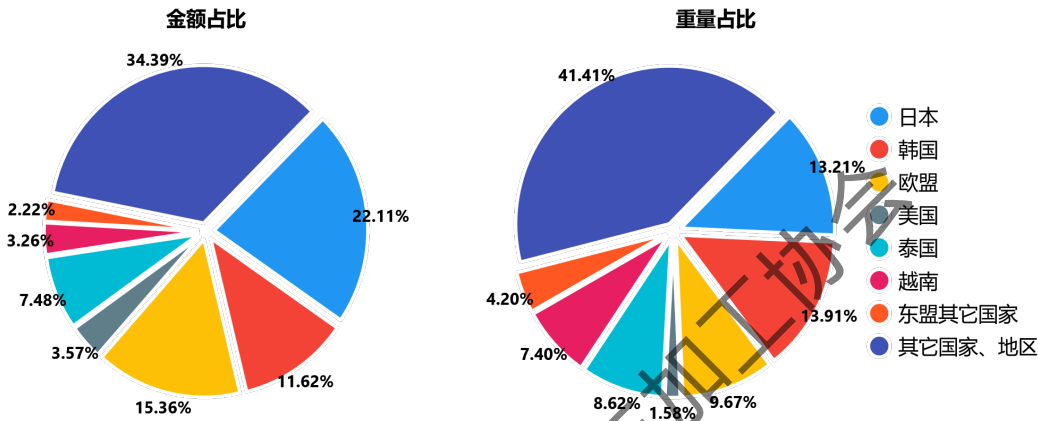
6、俄罗斯联邦出口量 5776 吨 (占总出口 4.57%)，金额 1897 万美元 (占总出口 4.29%)，同比重量增加 118.94% 金额增加 103.26%；俄罗斯市场快速回暖，对俄出口量位居单国市场第五位，出口额第六位。对俄出口主要产品为鲭鱼、鱿鱼、金枪鱼、鳗鱼和贻贝，除贻贝减少近半外，其它产品出口量额均有较快速的提升。

7、东盟其它国家出口量 5317 吨 (占总出口 4.20%)，金额 981 万美元 (占总出口 2.22%)，同比重量减少 70.50%，金额减少 60.00%，主要是对印度尼西亚、菲律宾的鲭鱼出口大幅度下降，两国下降幅度均超过 70%，鲭鱼产品主要市场转向越南、俄罗斯和加纳、科特迪瓦、卢旺达等非洲国家。

8、美国出口量 2003 吨 (占总出口 1.58%)，金额 1578 万美元 (占总出口 3.57%)，同比重量减少 34.25%，金额减少 25.35%。近几年对美出口总体形势长期呈现螺旋下降的趋势，目前美国市场出口量已跌出前十五，出口额仍居第七。当前仍能坚持守住美国市场份额的主要是无法取代或者竞争力极强的产品，其中唯一能保持稳定增长的是鲟鱼籽酱，其它产品均明显下降。

9、其它国家、地区出口量 5.24 万吨 (占总出口 41.41%)，金额 1.52 亿美元 (占总出口 34.39%)，同比重量增加 72.16%，金额增加 27.53%。其中阿尔及利亚 (主要出口产品金枪鱼柳)、加纳 (鲭鱼)、南非 (沙丁鱼)、墨西哥 (金枪鱼柳)、澳大利亚 (沙丁鱼) 和卢旺达 (鲭鱼) 等国增长较快。

国家 / 地区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日本	16708.12	9783.90	15866.21	10711.12	5.31%	-8.66%
韩国	17602.96	5141.83	20489.94	5260.64	-14.09%	-2.26%
欧盟	12234.84	6795.00	11943.66	6849.25	2.44%	-0.79%
美国	2003.33	1577.82	3046.69	2113.63	-34.25%	-25.35%
泰国	10901.34	3311.66	10476.77	3044.67	4.05%	8.77%
越南	9356.15	1440.95	7110.92	1156.65	31.57%	24.58%
东盟其它国家	5316.95	980.54	18025.64	2451.23	-70.50%	-60.00%
其它国家、地区	52384.73	15215.35	30428.68	11930.78	72.16%	27.53%
合计	126508.40	44247.04	117388.51	43517.97	7.77%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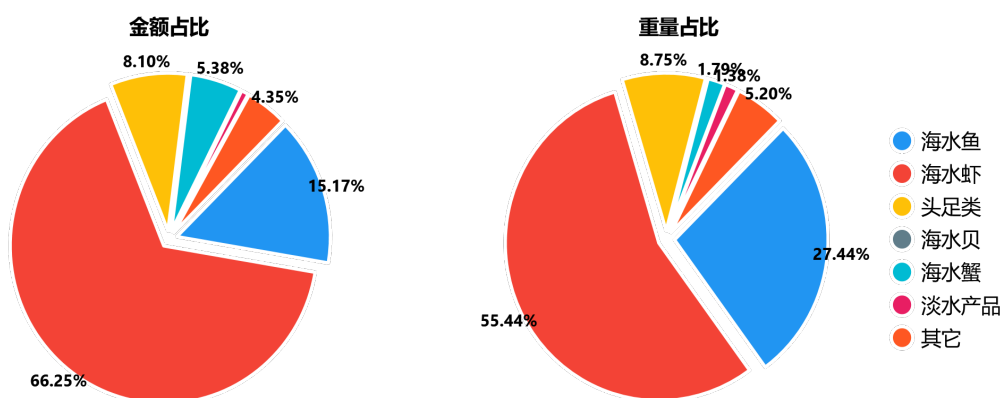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三、2024 年第一季度浙江省水产品进口情况

1-3 月我省水海产品进口量 10.33 万吨，同比增长 20.15%；进口额 4.59 亿美元，同比增长 5.03%，仍然保持着持续增长的趋势。进口水产品量额同比增长幅度最大的有鲑鱼、大西洋鲑、南美白对虾和帝王蟹。单品进口量额最大的仍为南美白对虾，虽然今年 2 月因东方甄选爆出厄瓜多尔虾焦亚硫酸钠超标事件影响了厄瓜多尔虾进口通关效率，但欧美对南美洲厄瓜多尔、秘鲁、委内瑞拉等国对虾进口提高关税的措施促使南美对虾出口市场愈发向中国倾斜，在两国政府的推动下，厄出口企业迅速采取相应措施提高对虾产品的安全性，中厄对虾贸易迅速回暖，同比环比均有大幅度提高，而价格保持着下降趋势，去年猛增的加拿大鳌龙虾因产量不足进口量下降过半，一季度虾类产品进口量占比提高到 55.4%，额占比达到 66.3%。海水鱼类中，密克罗尼西亚鲑鱼进口量增长 220%，交易额增长 166%，加上韩国金枪鱼与鲑鱼进口的大幅增长，带动整个品类进口额增长三成，进口鱼类中另一快速增长的产品是大西洋鲑，主要供应国中智利增长快速，已逐步接近挪威所占市场份额，带鱼降幅最大，量额下降均超过 50%。头足类中今年一季度秘鲁鱿鱼捕捞产量不足，进口量额缩减至去年的 1/20，墨鱼产品中马来西亚和印度市场份额基本被印度尼西亚挤占，印尼墨鱼已占据进口总量近 85%。第一季度进口量前 4 国家为厄瓜多尔（主要产品南美白对虾）、印度（主要产品对虾和带鱼）、密克罗尼西亚（主要产品黄鳍金枪鱼和鲑鱼）和印度尼西亚（主要产品墨鱼），进口额前 4 国为厄瓜多尔、印度、加拿大（主要产品鳌龙虾）和印度尼西亚。

分类名称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28353.82	6971.67	21877.17	6729.29	29.60%	3.60%
海水虾	57280.63	30437.09	36804.48	25783.72	55.63%	18.05%
头足类	9042.81	3719.74	17523.16	5760.56	-48.40%	-35.43%
海水贝	0.00	0.00	105.65	77.07	0.00%	0.00%
海水蟹	1848.86	2471.53	1366.59	1980.05	35.29%	24.82%
淡水产品	1428.20	346.03	2790.12	671.62	-48.81%	-48.48%
其它	5369.33	1996.57	5527.40	2739.30	-2.86%	-27.11%
合计	103323.66	45942.63	85994.56	43741.61	20.15%	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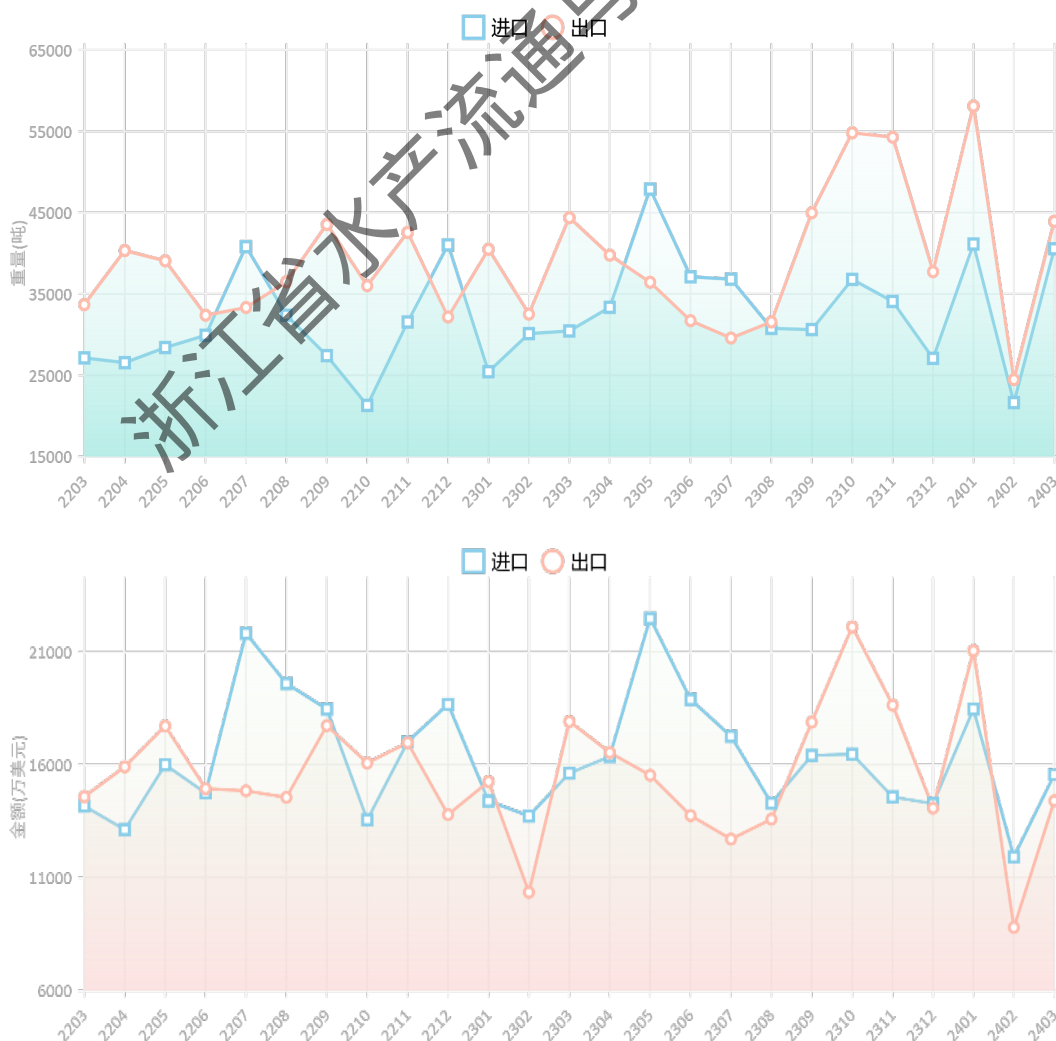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四、近两年各月进出口走势

近两年我省每月水海产品进出口贸易量、额走势情况见下表。今年1月出口量迅猛增长，同比增幅达到40%左右，达到疫情开始以来最高纪录。2月受春节影响进出口量额同比均有较大幅度下滑，环比降幅超过50%。3月由于鲭鱼捕捞产量提高，出口量再度回升，但出口额仍处于较低水平。

一季度虽然总得来看进出口总量和金额处于疫情开始以来同期最高，但由于汇率的波动、运输成本提高和国际政治环境的影响，贸易局势震荡起伏明显，出口额长线来看呈现下降趋势，整体形势不容乐观。



五、2024 年第一季度外贸行情研判

3 月厄瓜多尔白虾进口量增幅保持 55% 以上增幅，价格持续下滑，主因一方面是美、加等国对厄、印等国对虾的反倾销调查；另一方面厄瓜多尔气温转冷，生产者提高收货量降低养殖密度以保证存活率，随着厄进入冬季，供应量将有所下降，价格预期趋于稳定。加拿大鳌龙虾今年前几个月因供应和库存不足，价格已攀升到高位，随着春季捕捞产量的提升，进口量逐步回升，价格也将有所回落。挪威冰鲜三文鱼因质量和病害问题进口量下滑明显，智利三文鱼逐步加大市场份额，加上宁波陆基养殖大西洋鲑开始投放市场，挪威进口冰鲜三文鱼在我省市场一家独大的局面已不复存在。年初金枪鱼（鲣鱼）原料国际市场价格持续走低，但从 3 月来看已出现触底反弹迹象，预期将逐步回暖。一季度我省远洋鱿鱼产量不足，原料供不应求，价格快速上涨，虽然今年初阿根廷渔区鱿鱼产量创新高，但由于运输成本提升和到港周期延长，预期鱿鱼价格仍将维持高位。

六、2024 年第一季度主要预警信息

1、加强合法性认证全流程追溯管理

2023 年欧盟多次以打击 IUU 捕捞活动为由，向我国发出通报和协查要求，为规范输欧水产品合法捕捞证明办理流程，防范输欧水产品可能面临的 IUU 风险，预警点与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合作起草了《输欧水产品合法性认证企业违规处理措施》试行稿。通过一季度试运行，向外向型水产加工企业提出两项建议：一是加强全流程追溯管理，完善用料台账，加强贸易合规排查；二是及时核实第三国合法捕捞证明，特别是重点捕捞船旗国证书，一季度经协会人工排查出无效或伪造合法捕捞证书挪威 7 例、美国 7 例、俄罗斯 2 例，若不是提前发现问题，一旦在欧盟通关时才发现，企业将被列入失信名单而遭受重大损失，因此建议企业提高警惕，自己把好第一道关。

2、国际运输成本飞涨

由于红海危机愈演愈烈，大部分亚欧之间国际运输船舶不得不放弃苏伊士运河，绕过红海改道南非，这一情况导致从中国到欧洲的集装箱运输费用上涨了 15% 到 20%，并需耗费更长的周期，同时运往美国的费用也提高了 10%。随着夏季旺季的临近，预计运费将进一步上涨。上海期货交易所根据期货价格预测，中国往欧洲的高昂运费可能会持续到十月，并在此期间再度上涨 35%，同时非洲和东南亚港口的拥堵可能会导致中国集装箱回程延误，进出口企业需提前做好应对准备。

海关总署公告 2024 年第 69 号（关于进口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检疫和卫生要求的公告）

海关总署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气候变化和环境部关于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输华检疫和卫生要求的规定，即日起，允许符合以下相关要求的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进口。

一、检验检疫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
- （五）《进境水生动物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
-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阿联酋气候变化和环境部关于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输华检疫和卫生要求议定书》（以下简称《议定书》）。

二、进口产品范围

本公告中所称的食用水生动物是指原产于阿联酋，输往中国用于供人类食用的活水生动物，生产方式包括野生捕捞和人工养殖，具体品种不包括《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附录、中国《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所列物种，相关品种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总署（以下称中方）网站公布。

三、生产企业要求

向中国输出食用水生动物的生产企业（包括养殖场、中转包装场）应满足下列条件：

（一）由阿联酋气候变化和环境部（以下称阿方）批准并有效监督，向中方推荐，并获得中方注册登记资格。获得注册登记的生产企业名单，中方将在海关总署网站公布。

（二）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应符合中国与阿联酋有关食用水生动物检疫和安全卫生要求。

（三）生产企业根据危害分析及关键控制点（HACCP）原则和食用水生动物可追溯体系建立有效的食品卫生安全管理，确保食用水生动物的养殖、捕捞、包装、存储、运输、中转和出口的全过程符合双方相关卫生和可追溯性要求。

（四）处于阿方主管部门监管之下，遵守阿联酋卫生和预防部发布的公共卫生程序，企业员工遵循针对流行病和全球流行病的预防和预防措施。

四、进口产品要求

（一）野生捕捞的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应当在阿联酋本国或国际水域合法捕捞；人工养殖的，应当在阿联酋本国水域养殖。

（二）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养殖、捕捞、暂养、包装、运输期间不得使用双方禁用的药物。按规定使用双方限用或允许使用的药物。

（三）阿方应对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开展有关动物疫病、有毒有害物质和食源性微生物监测，监测结果应符合中方安全卫生标准要求。

五、包装、标签要求

（一）不同捕捞区域或注册登记企业的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应分开包装，不同种类的食用水生动物应独立包装。

（二）包装容器应为全新或经消毒处理，能够满足动物生存和福利需要。

（三）包装用材料、水或者冰及铺垫材料应符合安全卫生要求，不能含有危害动植物和人体健康的病原微生物、有毒有害物质以及可能破坏水体生态环境的水生生物。

（四）外包装上应加贴中文标签，内容包括：水生动物品名和学名、捕捞海域（仅野生捕捞水生动物适用）、养殖场/包装场和出口企业名称、注册编号等信息，并必须标注目的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

六、出口前检验检疫和证书要求

（一）食用水生动物在出口前经阿方官方检查官员临床检查确认健康，未发现动物传染病、寄生虫病临床症状，适合出口。

（二）阿方应事先向中方提交卫生证书样本、出证机构官方印章样本，并经中方确认后生效。每批输华食用水生动物须附有阿方主管部门出具的卫生证书，卫生证书须一正本和两副本，且正本须随货同行。卫生证书须用中英文或英文打印，手写（除检查官员签字）或涂改无效。

卫生证书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 食用水生动物的品种（学名及拉丁文名）、包装类型以及数量或重量；
2. 食用水生动物是养殖的，养殖场名称和批准编号等信息；
3. 食用水生动物是野生捕捞的，捕捞水域具体信息、包装企业名称和批准编号等信息；
4. 出口商和进口商的名称和地址；
5. 启运时间、口岸以及运输工具类别、编号；
6. 声明食用水生动物符合《议定书》规定的有关要求；
7. 声明适合人类食用；
8. 证书的签发时间、阿方官方兽医姓名的签名或印章；
9. 阿方主管部门的官方印章或验证二维码。

七、进境检验检疫要求

（一）检疫审批。

进口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需要办理进境检疫审批的，应事先办理检疫审批手续，取得《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

（二）证单核查。

1. 核查是否附有《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
2. 核查是否来自注册登记企业。
3. 核查卫生证书是否真实有效。

（三）货物检查。

中国海关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等规定，结合本要求，对进口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实施检验检疫。经检验检疫合格的，准予进境。

(四) 不合格情况处理。

1. 在证单核查和货物检查过程中发现不合格情况的，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2. 发现重大安全卫生问题，中方将依法采取加强检验检疫、暂停相关企业向中国出口、暂停阿联酋相关食用水生动物输华等措施。

八、其他要求

当发生以下情况时：

- (一) 阿联酋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物检疫疫病名录》所列水生动物疾病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 (WOAH) 要求的与《议定书》有关必须通报的疫病，使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受到或可能受到感染。
- (二) 阿联酋境内发生任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已经影响或可能影响输华食用水生动物。
- (三) 阿联酋输华食用水生动物严重违反中国和阿联酋法律法规、《议定书》规定。
- (四) 阿联酋生产企业发生重大公共卫生事件，例如，员工感染重大传染病，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食用水生动物及其包装、运输工具。
- (五) 阿联酋食用水生动物捕捞区域受到放射性污染物等污染的影响，已经污染或可能污染输华食用水生动物。

阿方应当立即停止相应捕捞海域、养殖场、中转包装场、地区甚至全国所有的食用水生动物输华，召回问题产品和存在潜在风险的产品，并向中方通报，提供事件调查、处置情况及下一步控制措施等详细信息。经中方确认上述风险已经消除或降到可控范围后，方可恢复食用水生动物输华。

特此公告。

海关总署

2024 年 6 月 20 日

中国解除厄瓜多尔九家工厂虾产品进口禁令

冻品攻略微信号

中国近日解除对厄瓜多尔九家白虾加工厂的进口禁令，其中包括知名生产商 Santa Priscila、Omarsa 和 Songa。

此前，这些工厂因产品中亚硫酸氢钠含量问题被暂停进口。厄瓜多尔水产养殖商会 (CNA) 执行董事何塞·安东尼奥·坎波萨诺表示，随着禁令解除，这些工厂将重新向中国出口虾产品。

禁令解除的其他生产商还包括 Exportquilsa、Procamaronex、Expalsa 和 Promarisco。Exportquilsa 的首席执行官表示，目前禁令的解除对公司影响不大。在 2024 年前四个月，厄瓜多尔对中国的虾出口量下降了近 19%，降至 4.44 亿磅。

尽管坎波萨诺没有明确说明出口下降是否与亚硫酸氢钠问题直接相关，但他在 4 月份表示，厄瓜多尔的全球虾出口在经历三个月的低迷后出现反弹，这主要是对市场信号的反应。

今年 2 月，厄瓜多尔虾产业加强了检验标准，此前一批出口虾产品被发现亚硫酸氢钠残留量超标。问题的曝光源于国内的打假人士王海，他指控两家未具名的厄瓜多尔品牌隐瞒和过量使用亚硫酸氢钠，导致中国天津港加强检查，造成延误和额外成本。

亚硫酸氢钠因其保持食品新鲜度和质量的能力而被广泛认可，特别是在冷冻虾产品中，这种防腐剂能抑制微生物生长并防止变色，从而在储存和运输过程中确保产品的完整性。

2023 年，厄瓜多尔虾生产商创下了新的出口记录，出口量达 26.8 亿磅，比前 12 个月增长了 14.5%。尽管如此，全球虾产量预计将在 2024 年保持平稳，约为 390 万吨，市场供过于求的问题可能仍将持续。

中国解除厄瓜多尔九家虾加工厂的进口禁令，对厄瓜多尔虾产业而言是一个重大利好。随着出口恢复，市场前景看好。然而，行业仍需应对市场波动和监管要求，以确保产品质量和可持续发展。

日本通报我国出口冷冻虾丸等产品不合格

食品伙伴网

据日本厚生劳动省消息，近日，日本厚生劳动省更新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通报，通报显示我国 6 批次食品不合格。

发货者 / 制造商	产品	原因
BIJIA MOUNTAIN FOOD LIMITED IN JINZHOU	冷冻虾丸、冷冻鱼籽鱼丸、冷冻墨鱼丸、冷冻鱼肉肠、冷冻黄金墨鱼丸	大肠菌群 阳性

提醒各出口企业，要严格按照进口国要求进行产品出口，检查产品中农药的残留情况，注意产品中各种致病菌的存在，保证食品及相关产品的安全性，规避出口风险。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发布鱼中甲基汞抽样计划和标准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2024 年 5 月 18 日，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CAC）发布《鱼中甲基汞抽样计划和标准》，其主要内容包括相关术语定义，按批次抽样方法，扩大抽样方法，样品包装和运输，样品封识和标签，样品制备所采取的预防措施，为保证样品分布均匀而采取的研磨方法，样品检测和分析方法，鱼类批次 / 小批处理等。下表为鱼中甲基汞和总汞检测标准。

鱼种类	最大水平值 (mg/kg)	检出限 (mg/kg)	定量限 (mg/kg)	精度 (%)	最小应用范围 (mg/kg)
金眼鲷 Alfonsino	1.5	≤ 0.15	≤ 0.30	≤ 30	0.82-2.2
马林鱼 (所有种类) Marlin (all species)	1.7	≤ 0.17	≤ 0.34	≤ 30	0.95-2.5
橙色鳕鱼 Orange roughy	0.8	≤ 0.08	≤ 0.16	≤ 33	0.35-1.04
粉色鳕鱼 Pink cusk-eel	1.0	≤ 0.10	≤ 0.20	≤ 32	0.52-1.5
鲨鱼 (所有种类) Shark (all species)	1.6	≤ 0.16	≤ 0.32	≤ 30	0.88-2.3
金枪鱼 (所有种类) Tuna (all species)	1.2	≤ 0.12	≤ 0.24	≤ 31	0.64-1.8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www.fao.org/fao-who-codexalimentarius/sh-proxy/en/?lnk=1&url=https%253A%252F%252Fworkspace.fao.org%252Fsites%252Fcodex%252FMeetings%252FCX-715-43%252FWorking%2Bdocuments%252Fma43_03_Add.1x.pdf

欧盟 RASFF 近期通报水产类不合格情况

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

近日，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水产品类不合格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被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 / 采取措施
2024/6/4	荷兰	中国	复合鱼油软胶囊	2024.4283	未经兽医检查。	销往其他成员国 / 运营商扣留
2024-6-5	荷兰	三文鱼	2024.4344	检出李斯特菌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 通知收件人	警告通报
2024-6-5	德国	中国	干海藻	2024.4351	碘含量高 (158 ± 56.7 mg/kg)、最大限量为 20 mg/kg	尚未提供分销信息 / 未采取措施
2024-6-19	波兰	波兰	烟熏鳕鱼片	2024.4707	检出李斯特菌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 通知收件人；强化检查
2024-6-24	比利时	荷兰	牡蛎	2024.4843	检出诺如病毒	产品不再投放市场 / --
2024-6-26	荷兰	越南	冷冻鲑鱼	2024.4906	镉 (1.5mg/kg)、最大限量为 1.0 mg/kg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 强化检查；通知收件人

浙江海警查获非法捕捞渔获物 670 公斤

中国海警微信号

为依法保护海洋渔业资源，推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浙江海警局以零容忍的态度严厉打击非法捕捞等涉渔违法犯罪活动，6月3日以来连续查获非法捕捞案件10起，抓获涉案人员68人，查扣涉案船舶10艘，非法渔获物670公斤、网具271张。

6月4日14时35分，该局执法艇在温岭石塘附近海域巡逻时，发现两艘可疑渔船故意绕行，海警执法人员随即拉响警报，责令其停船并依法登临检查，嫌疑船向东逃窜，躲避登检，后被截停，现场查获流刺网200余张，嫌疑人员22人。经查，两艘涉案渔船已偷捕渔获物1390余公斤，获利10余万元，严重破坏伏季休渔秩序。

6月10日16时05分，该局执法艇在洞头大竹屿附近海域开展巡逻执法时，发现一艘可疑渔船右侧有网具延伸入海。海警执法人员立即向渔船喊话要求其停船接受检查。经查，该船使用小于国家最小网目尺寸标准的刺网进行捕捞，船上人员7人，渔获物30余箱，涉嫌非法捕捞，已依法立案调查。

该局还在瑞安龟头山、洞头霓屿、温岭松门等海域查获8起非法捕捞案件，相关案件在进一步调查中。

美国延长部分中国海产品关税豁免，贸易战阴霾依旧笼罩

UCN 国际海产资讯微信号

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近期公布了 164 项中国商品关税豁免期限，其中包括 8 个海产品类目，涉及黑线鳕、鲆鲽类、蟹肉等。

2023 年，美国从中国进口 6,772 吨冷冻黑线鳕，价值 4,520 万吨美元；进口 10,166 吨冷冻鲆鲽类鱼片，价值近 5,106 万美元；进口蟹肉 160 吨，价值 332 万美元。另外，美国还豁免了冷冻雪蟹和珍宝蟹肉进口关税，但这两款商品没有相关贸易记录。

去年 12 月 22 日，美国宣布对俄罗斯海产品实施进口禁令，不包括中国加工的俄罗斯黑线鳕原料。今年第一季度，中国进口 7,085 吨黑线鳕原料，其中 1,840 吨来自俄罗斯，占比为 26%。去年一季度进口 3,910 吨黑线鳕，俄罗斯原料占 77%。

在美国进口商看来，当前延长部分商品关税豁免期限是贸易战期间唯一一个有利消息。拜登政府在任期内并没有解决贸易战问题，相反，在 5 月 14 日审查中 USTR 加大筹码，宣布对价值 180 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更多关税，包括钢铁、铝、芯片、电动汽车和太阳能电池，预计最快 8 月 1 日生效。

2023 年，两国商家为价值 16 亿美元的中国海产品支付了高达 2.19 亿美元关税，受挫最重的商品仍然是冷冻罗非鱼，去年税额多达 7,750 万美元。

美国国家渔业协会（NFI）首席战略官 Gavin Gibbons 评论称：“这些关税最终由美国人承担，在一场与海产品无关的斗争中，我们的行业受到了附带伤害。海产企业只不过为了养活人们，而现在的两届政府让我们的努力变得更加困难和昂贵。与此同时，几乎没有任何证据表明加征关税能够引起什么重大改变。”

NFII 总法律顾问 Robert DeHaan 建议 USTR 取消所有海产品关税项目，在他看来，施加关税只会削弱海产品公司的竞争力，推高食品价格。

“首先，这些关税对美国海产品行业的持续不利影响是不容置疑的。301 条款关税给美国海鲜进口商、加商、分销商、出口商，以及他们的美国工人带来了沉重负担，从阿拉斯加一直延伸到佛罗里达州的迈阿密。其次，美国海产行业已经支付了近 11 亿美元关税，这一数字还在上升，但是没有证据表明，这些关税给中国带来任何的改变。第三，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再次豁免部分产品关税，继续以一种不确定性和高度商业风险的方式实施整体政策。” DeHaan 说。

推动食品安全监管由事后查处向事前预防转型

梁安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印发《关于指导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发布《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33个，涵盖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集中用餐单位食堂等食品生产经营业态，以及乳制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重点食品类别，旨在督促指导食品企业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机制，提升食品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守稳筑牢食品安全底线。

食品安全是系统工程，需要系统治理。其复杂性，不仅表现为需要政府、企业和社会各界的共治，更体现在食品安全“从农田到餐桌”链条长、环节多、风险点多面广。在此背景下，制定系统而全面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将各类“风险点”明确化，对于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效能，推动食品安全监管由事后查处向事前预防转型，有着突出的现实意义。

市场监管总局此次发布的首批《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明确了企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的重点环节、风险点、管控措施及频次、责任人员等内容，实际上是企业精准识别风险，建立健全风险管控清单，提供了科学的参考和指南。众所周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既需要企业的努力和探索，也离不开监管部门的科学指导。出台《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就是监管部门指导企业在最小工作单元精准防控风险，全面提升全产业链食品安全风险防控水平的务实之举。

同时，此一举措，也为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提供了新支撑。一方面，食品安全风险管控实现清单化后，企业在食品安全风险的识别和防范上能够更加有的放矢，最大程度压缩死角和盲区；另一方面，监管部门在企业食品安全责任落实的监督与排查上也能够更加精准与高效。这种双重促进，实际体现的是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的良性互动，为实现食品安全协同共治搭建了新桥梁、提供了新抓手。

当然，要指出的是，《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的出台只是第一步，要将其效力最大程度发挥出来，还离不开企业与监管部门在细化、落实上做好配套。如通知就要求，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指导企业结合经营业态、规模大小、食品类别等开展食品安全风险分析，查找确认风险点、科学制定管控措施、合理确定管控频次并明确责任人员，建立完善符合实际的清单，并根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动态调整，真正把清单融入企业现有管理制度、嵌入企业日常管理，优化提升企业精准防控风险水平。也就是说，要指导和敦促企业将清单化的安全风险管控与企业的日常治理相结合，内化为企业的管理自觉，助力企业提升安全风险管控水平，从源头将食品安全风险降到最低，真正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的预防能力。

同时，通知还要求，在统筹做好清单解读和宣贯培训等工作中，要避免形式主义，不得层层加码，切实减轻基层单位和企业负担，并防止出现另起炉灶、另搞一套等问题，坚决避免工作“一刀切”、执行“模板化”、落实“走过场”。这实际上是为避免清单落实中可能出现的问题打预防针。归结为一点，既要防止“走过场”，又要避免加大基层和企业负担，有效平衡好这一点，需要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因地制宜地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推动食品安全监管由事后查处向事前预防转型，是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效能必须要跨越的一关，近年来也越来越成为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的共识，相应的制度、机制也一直在持续完善之中。如当前我国食品安全抽检已覆盖全部33大类食品，食品安全风险分析和风险预警能力不断提升。在此基础上，《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的出台可以说是食品安全监管由事后查处向事前预防转型的又一标志性进展，相信不断的细化落实中，一定能够助力我国食品安全保障水平迈上新台阶。

食 品
安 全

舟山普陀区构建海岛食安科普宣传新格局

刘莎莉

近年来，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聚焦三类主体，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基层模式，分类精准施策，着力构建多层次、立体式、全覆盖的海岛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新格局，辖区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连续三年实现稳步攀升。

内化于心，多载体实施精准滴灌。该区以知识讲座、农残快检等多种形式，激发学生群体对食安科普知识的求知欲；将农产品科普宣传“直通车”开进果蔬种植基地，现场讲解种子的生命轨迹和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联合教育部门将制止餐饮食品浪费的宣传覆盖至辖区 47 家学校和托幼机构食堂。

实化于做，多渠道开展定向科普。近三年组织农业农村、海洋渔业、市场监管等部门为辖区老年消费群体免费配送种养殖技术、保健食品等知识科普讲座。建成基层食安科普宣传站 57 个，切实发挥辖区 55 名社会监督员、75 名协管员和 265 名专职网格员的科普宣传作用。

细化于微，多维度强化宣传引导。该区开通入市帮扶指导热线，深入基层对辖区食品作坊和餐馆开办经营者提供点对点、全链条、闭环式的宣传指导，督促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提升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意识。

香港食安中心跟进怀疑违反《食物安全命令》日本进口水产品

香港食安中心

香港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物安全中心（中心）六月二十六日公布，中心检查日本进口食品时，发现当中有来自受管制县份的水产品，怀疑违反相关《食物安全命令》，涉事产品已被中心封存，没有流出市面，中心正跟进事件。

中心发言人说：「中心检查相关日本进口食品批次时，发现两批次共 10 包在《命令》发出后在宫城县制造的冷冻带子，有关进口商涉嫌违反相关《命令》。」

根据该《命令》，凡源自日本东京、福岛、茨城、宫城、千叶、群马、栃木、新潟、长野和埼玉十个都/县，并在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或之后收获、制造、加工或包装的活生、冷冻、冷藏、干制或以其他方式保存的水产、海盐，以及未经加工或经加工的海藻，一律禁止输入香港和在香港境内供应。

中心会继续跟进事件和采取适当行动，包括就事件通知日本有关当局。如有足够证据，中心会向涉事进口商提出检控。调查仍然继续。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 (2024 年第 20-23 期) (水产类)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近期,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抽检,水产类不科赫具体情况通告如下:

一、农兽药残留超标

1. 温州市龙湾状元农贸市场炳银淡水鱼摊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2. 温州市龙湾状元农贸市场彩莲水产品摊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3. 兰溪市兰江街道个体工商户钱静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4. 杭州余杭向山商贸城杨桂侠水产商行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5. 象山东丹河欧德隆超市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6. 宁波市奉化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7. 杭州余杭老弗爷餐饮店购进的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8. 慈溪市侯晓玉水产经营部销售的牛蛙,呋喃西林代谢物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9. 海盐县武原菊英水产摊销售的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0. 台州经济开发区小渔村美食店购进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11. 绍兴市柯桥区安昌镇农贸市场个体工商户王少凯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2. 安吉天子湖玲燕水产商行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3. 舟山市渔购惠水产品有限公司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14. 松阳县集栎联副食品超市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5. 安吉陈胖子水产经营部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6. 杭州佳谦优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7. 杭州蛙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购进的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8. 嘉兴市朱记水产品有限公司购进的牛蛙,呋喃西林代谢物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 台州市渔小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购进的黄鳝片,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20. 舟山市定海一民水产商行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21. 宁波庆岳生鲜经营有限公司销售的黄鳝,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

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22. 舟山市定海区马岙李泽江淡水鱼零售店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23. 杭州白金海岸农贸市场暖庆水产店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4. 丽水市九环副食品超市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25. 衢州市柯城方磊水产品经营部销售的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 杭州萧山新农都物流中心广宝水产商行销售的牛蛙，呋喃西林代谢物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 平阳县水头镇兴贸菜市场陈林敏摊位销售的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 平阳县优购超市有限公司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29. 舟山市定海一民水产商行销售的鳊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30. 慈溪市胜山马氏淡水水产经营部销售的牛蛙，呋喃西林代谢物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31. 杭州市钱塘区湘荣季餐饮店购进的牛蛙，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二、其他污染物

32. 台州市路桥区美琦零食店销售的标称舟山富元海洋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铁板烧（风味熟制水产品），N-二甲基亚硝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舟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33. 杭州临平荣刚食品店销售的标称宁波诚利悦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龙鱼酥（原味），N-二甲基亚硝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舟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34. 台州市悦冠供应链有限公司销售的标称舟山舟胜海洋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精制烤鱼片，N-二甲基亚硝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舟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35. 杭州有鱼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天猫（网店）销售的标称温州金海岸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黄鱼酥，N-二甲基亚硝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检验机构为舟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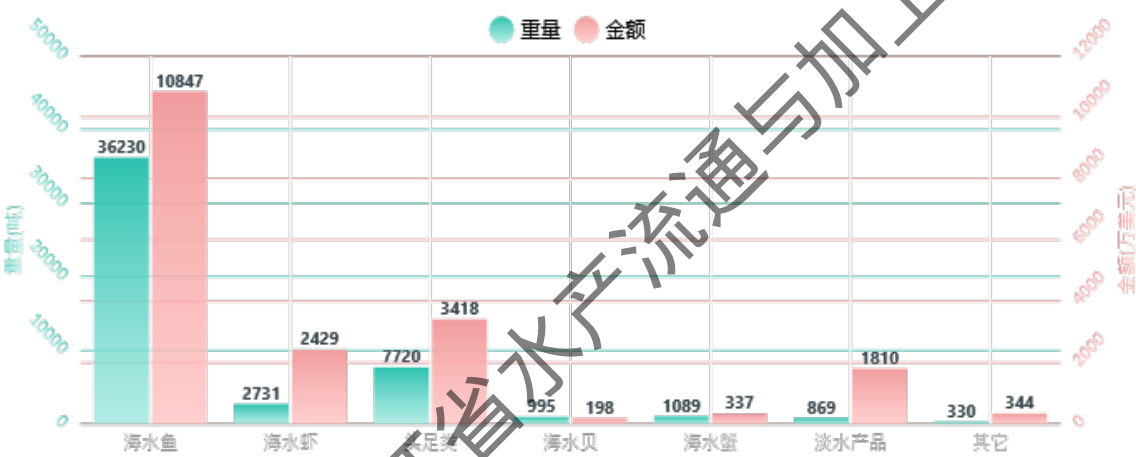
2024 年 5 月浙江省水海产品 进出口情况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4 年 5 月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总量 49964.56 吨，同比增加 37.12%，出口金额 19383.20 万美元，同比增加 24.77%；进口总量 33606.41 吨，同比减少 29.83%，进口金额 14682.23 万美元，同比减少 34.69%。

1、本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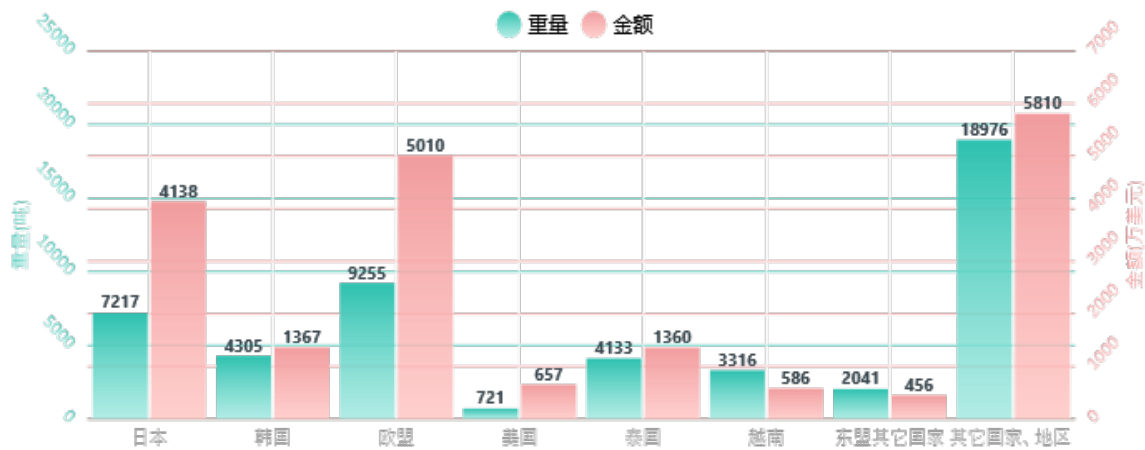
分类名称	2024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36230.13	10847.10	25981.06	7941.73	39.45%	36.58%
海水虾	2731.24	2428.96	1766.03	1649.85	54.65%	47.22%
头足类	7719.53	3417.58	6051.15	3115.05	27.57%	9.71%
海水贝	994.81	197.87	634.44	188.08	56.80%	5.21%
海水蟹	1088.95	337.48	752.74	266.60	44.66%	26.59%
淡水产品	869.46	1810.35	949.69	1795.51	-8.45%	0.83%
其它	330.46	343.86	304.44	578.15	8.55%	-40.52%
合计	49964.56	19383.20	36439.56	15534.96	37.12%	24.77%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2、本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主要国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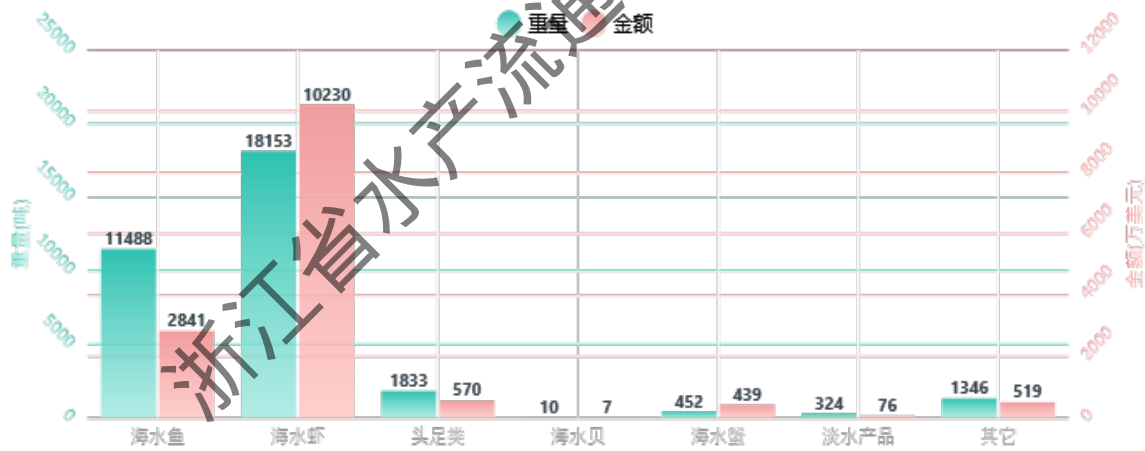
国家 / 地区	2024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日本	7217.20	4138.13	6629.98	4589.38	8.86%	-9.83%
韩国	4305.32	1366.56	3224.94	1206.38	33.50%	13.28%
欧盟	9255.13	5009.87	5336.41	2980.43	73.43%	68.09%
美国	720.55	656.92	1122.35	714.10	-35.80%	-8.01%
泰国	4133.29	1360.27	3501.69	1101.22	18.04%	23.52%
越南	3315.86	585.83	2302.24	482.82	44.03%	21.33%
东盟其它国家	2041.05	455.66	3389.61	688.48	-39.79%	-33.82%
其它国家、地区	18976.18	5809.97	10932.35	3772.15	73.58%	54.02%
合计	49964.56	19383.20	36439.56	15534.96	37.12%	24.77%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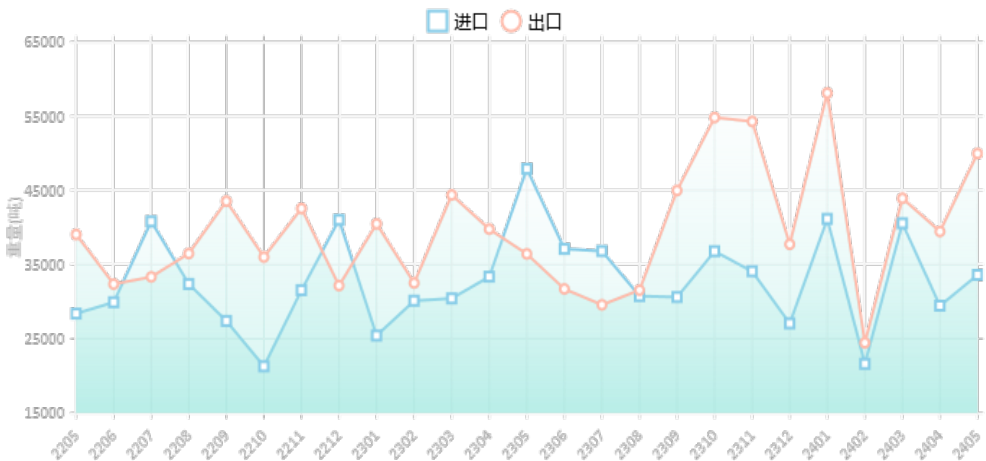
3、本月浙江省水产品进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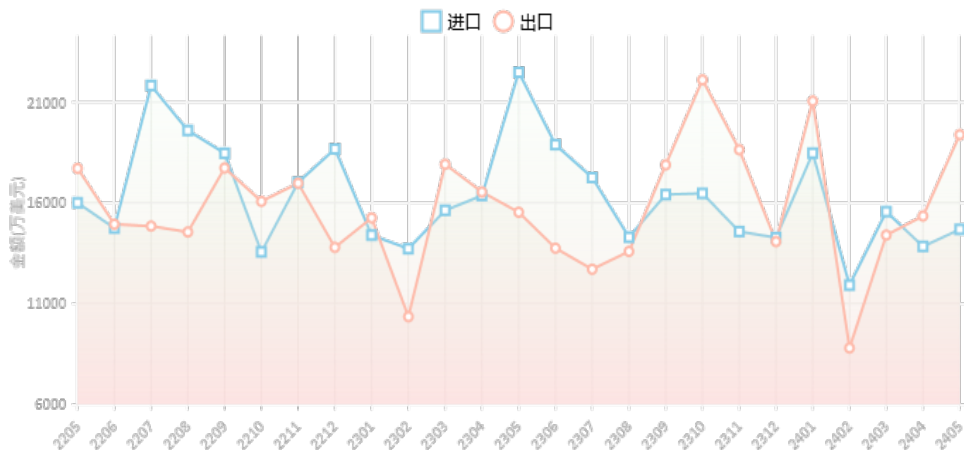
分类名称	2024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11487.82	2840.62	14146.31	4076.93	-18.79%	-30.32%
海水虾	18153.48	10230.43	22248.84	14884.22	-18.41%	-31.27%
头足类	1832.78	570.00	9171.84	2502.46	-80.02%	-77.22%
海水贝	10.08	6.75	4.47	5.99	125.60%	12.83%
海水蟹	452.25	439.12	286.22	220.91	58.01%	98.77%
淡水产品	323.86	76.10	619.39	126.37	-47.71%	-39.78%
其它	1346.13	519.21	1414.38	662.64	-4.82%	-21.64%
合计	33606.41	14682.23	47891.44	22479.52	-29.83%	-34.69%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4、近两年市场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2024 年 6 月浙江省水产品价格 行情分析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一、概况

根据对我省 10 家水产品交易市场的 316 个不同品种、规格的水产品价格信息的采集和分析，2024 年 6 月每公斤水产品价格（均价），与上月、上年对比情况如下：

与上月相比，本月价位持平的有 104 个品种（或规格），占 34.67%；价位上涨的有 97 个品种（或规格），占 32.33%；价位下降的有 99 个品种（或规格），占 33.00%。最高涨幅 60.71%，最高降幅 6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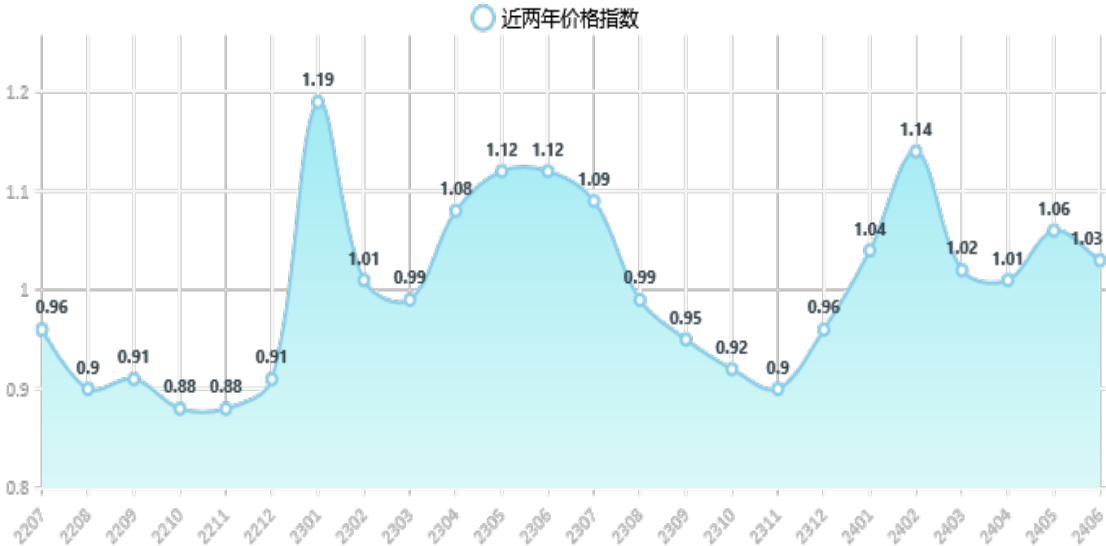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月价位持平的有 26 个品种（或规格），占 9.96%；价位上涨的有 116 个品种（或规格），占 44.44%；价位下降的有 119 个品种（或规格），占 45.59%。最高涨幅 93.75%，最高降幅 71.48%。

本月环比指数 0.9692，与上月比较，总体价位下降 3.08%；同比指数 0.9192，与上年同期比较，总体价位下降 8.08%。

市场价格指数为 1.03，即本月行情高于市场基准平均价格。

注：市场价格指数 = 市场当前平均价格 / 市场基准平均价格（‘市场基准平均价格’为近 24 个月各市场所有产品的平均价格，本次推算出该数值为 76.67。）

近两年市场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本月内价格走势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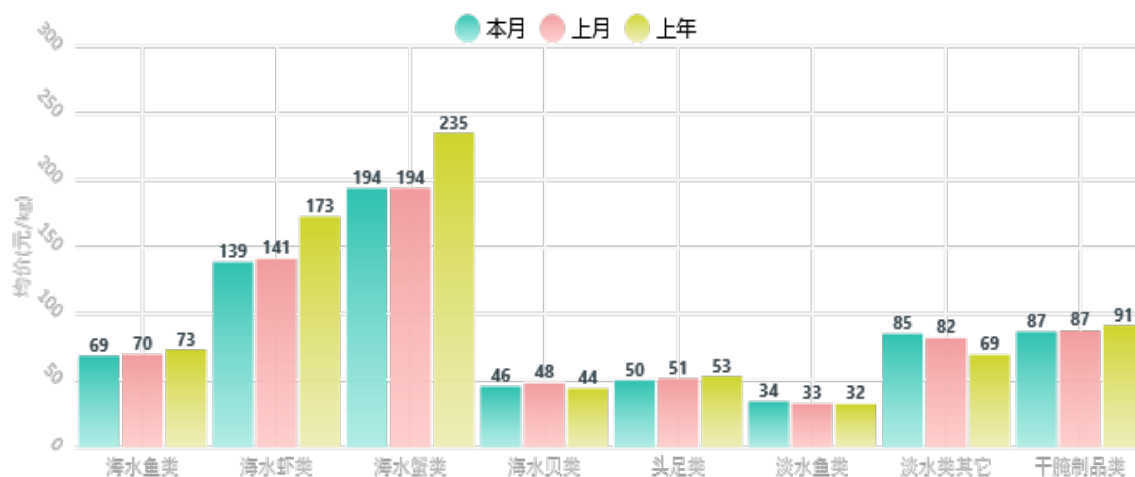


二、各市场情况

分类名称	本月均价	上月均价	上年同期均价	环比	同比
宁波江东市场	62.13	66.32	55.09	93.69%	112.78%
慈溪农副产品批发市场	108.28	112.49	99.48	96.26%	108.85%
湖州乌板桥市场	33.55	31.14	30.19	107.74%	111.12%
舟山国际水产城	50.65	58.84	59.83	86.07%	84.66%
台州市华东水产批发市场	59.09	57.84	62.82	102.16%	94.07%
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68.73	68.40	76.85	100.47%	89.43%
浙福边贸水产城	147.38	152.32	161.35	96.76%	91.34%
瑞安水产城	76.72	76.72	75.21	100.00%	102.00%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	87.26	89.33	94.08	97.68%	92.75%
温州东日水产批发市场	67.38	73.78	66.54	91.32%	10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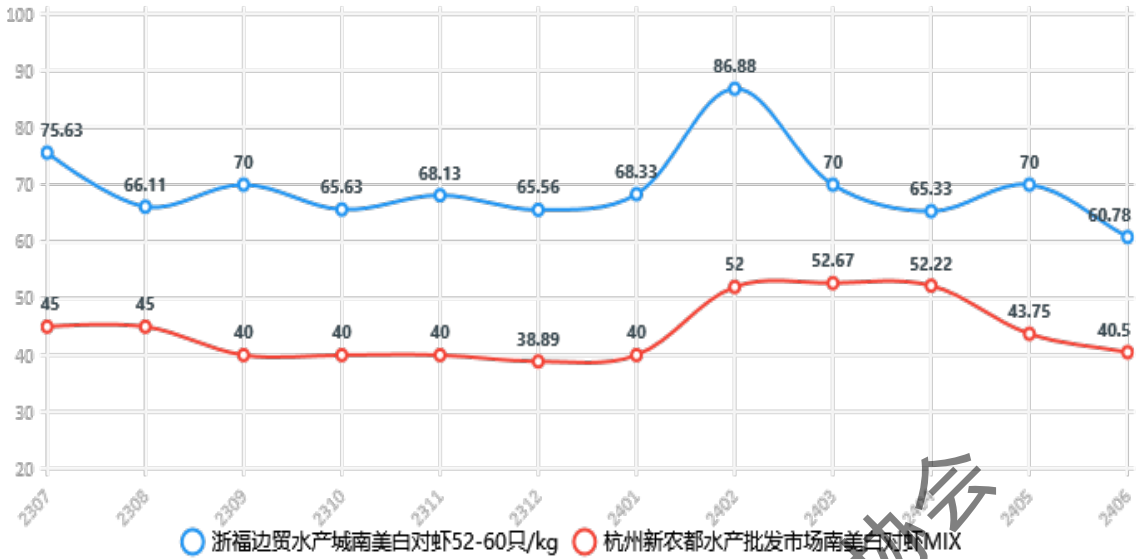
三、分类情况

分类名称	本月均价	上月均价	上年同期均价	环比	同比
海水鱼类	68.67	69.73	73.10	-1.52%	-6.05%
海水虾类	138.61	141.02	172.68	-1.71%	-19.73%
海水蟹类	193.82	193.94	235.35	-0.07%	-17.65%
海水贝类	45.67	48.00	44.15	-4.86%	3.44%
头足类	50.30	51.46	53.17	-2.25%	-5.40%
淡水鱼类	34.37	32.75	32.37	4.97%	6.19%
淡水类其它	85.07	81.85	69.36	3.94%	22.65%
干腌制品类	86.53	87.32	91.38	-0.90%	-5.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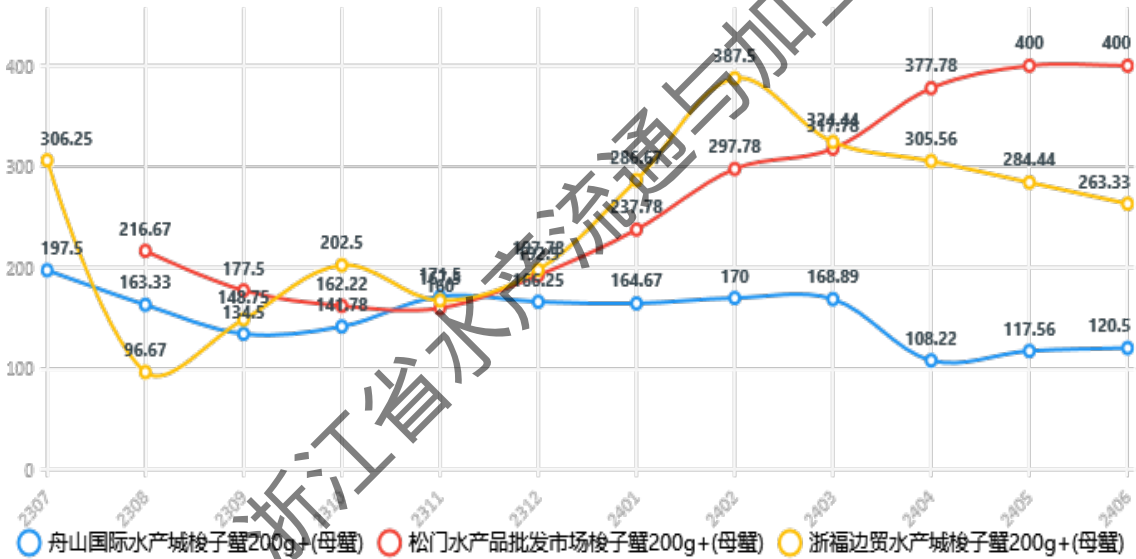


四、重点品种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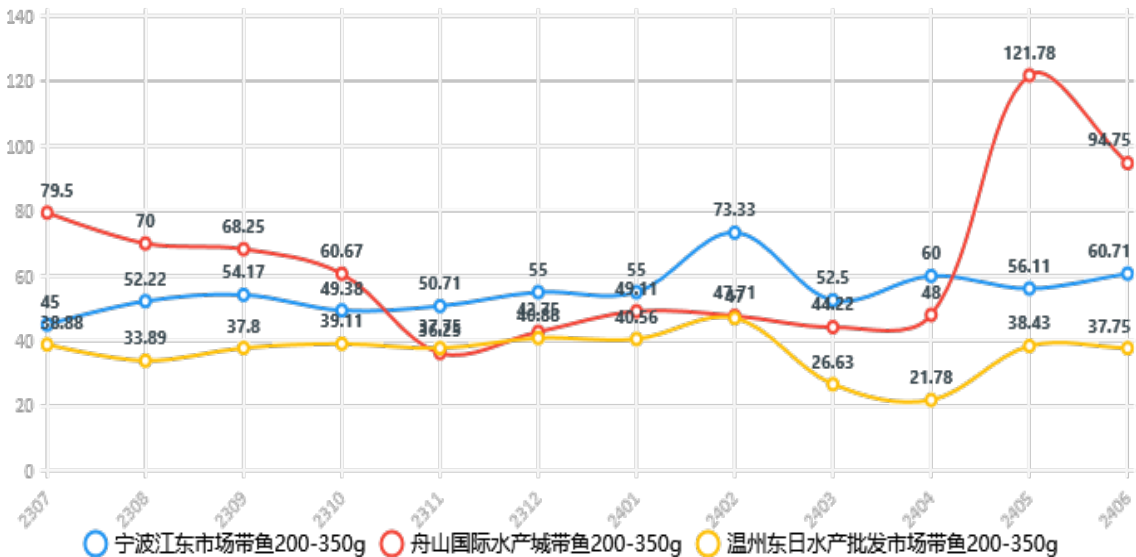
南美白对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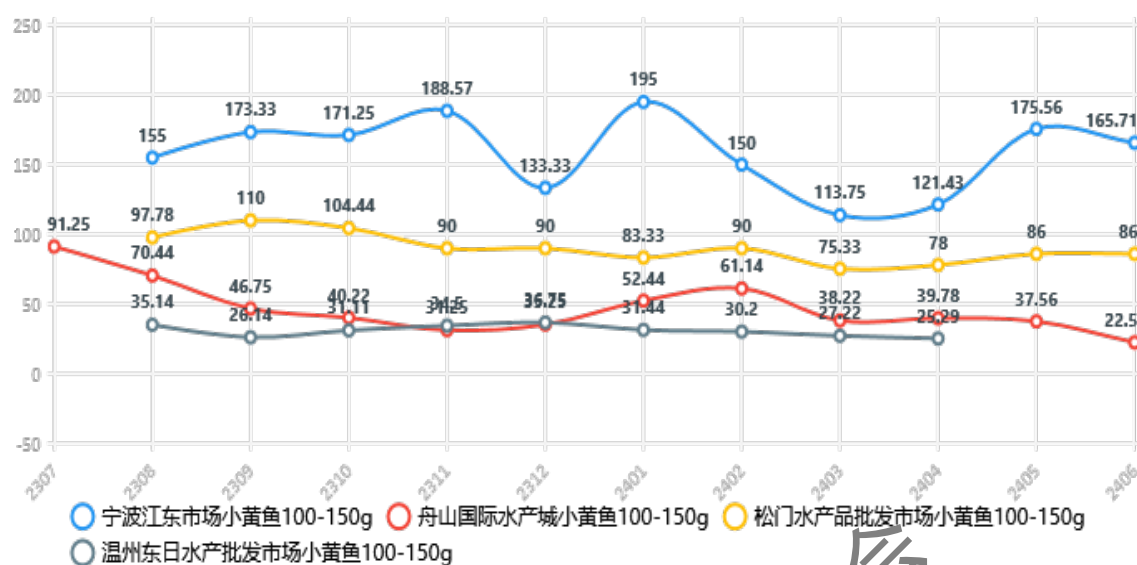
梭子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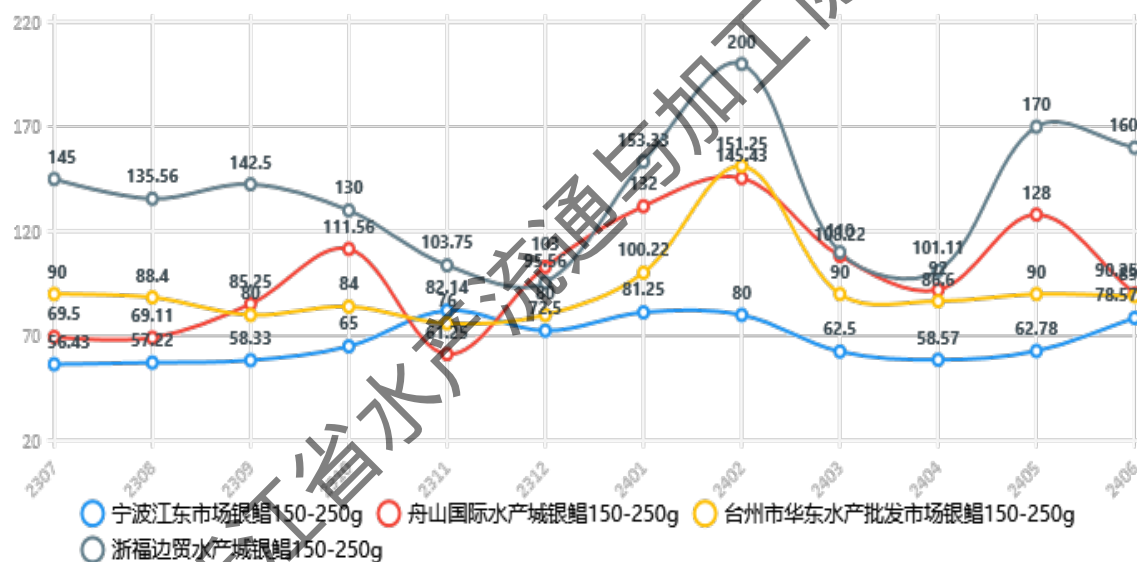
带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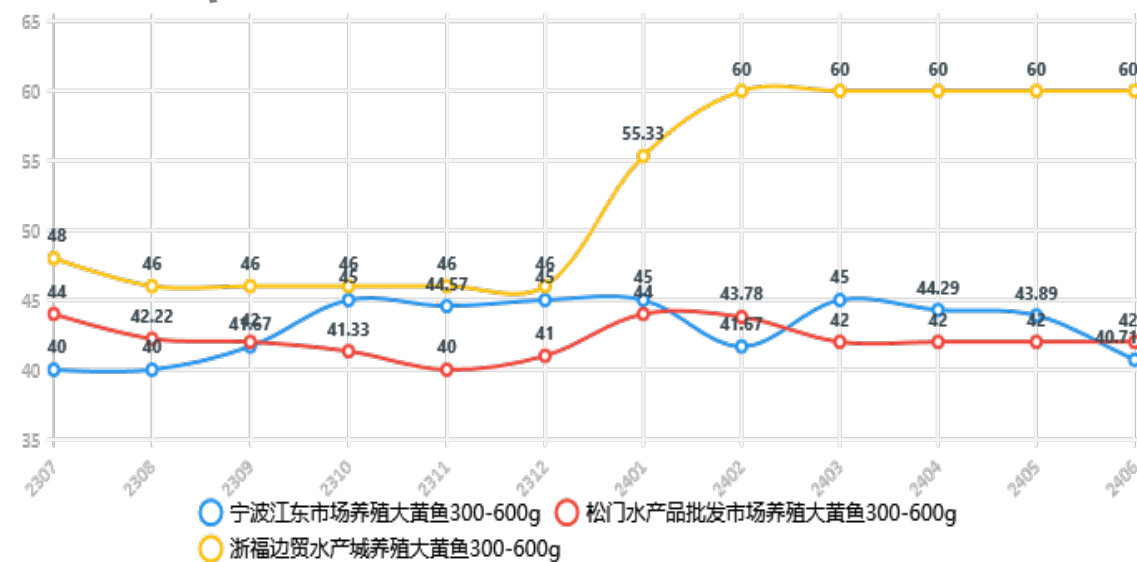
小黄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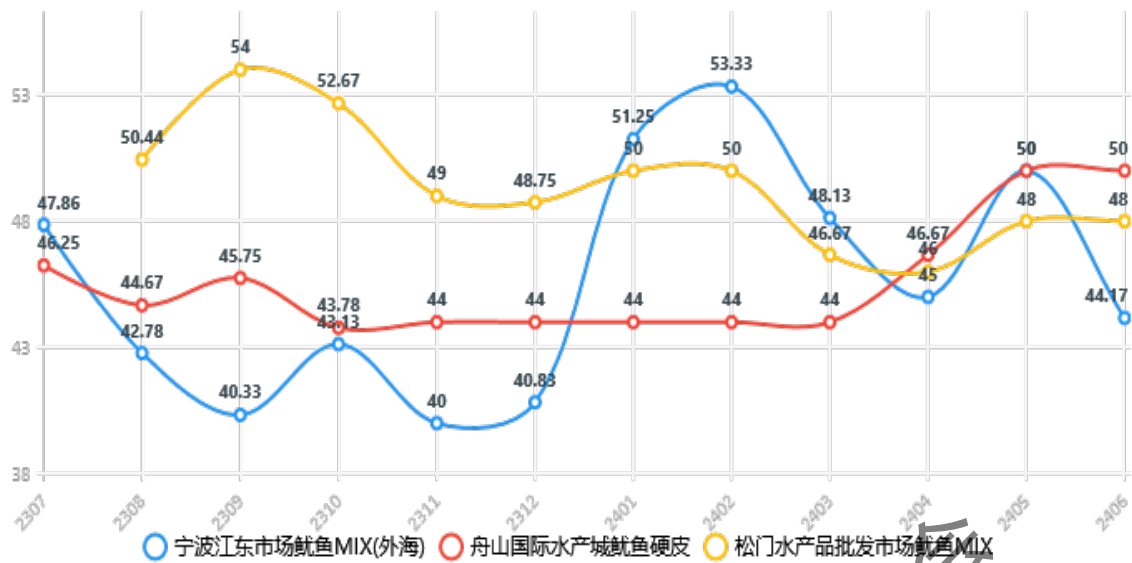
银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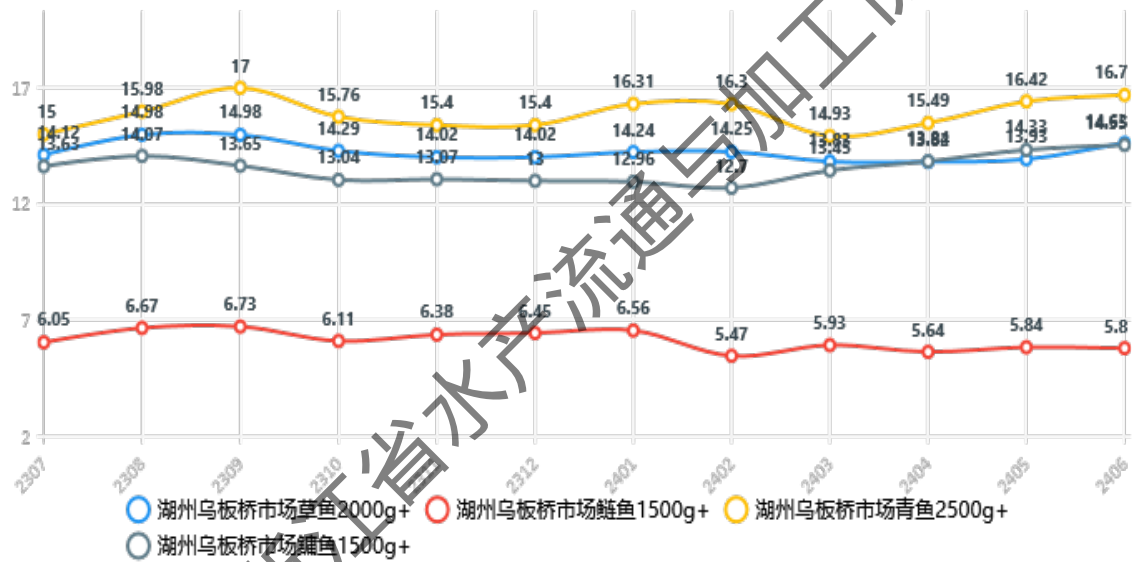
养殖大黄鱼



鱿鱼



四大家鱼



2024 年 6 月份省内部分市场行情

舟山国际水产城 2024 年 6 月交易情况及水产品指数变化分析

舟山国际水产城 2024 年 6 月实现水产品交易量 9575 吨, 交易额 30740 万元。本月各大海域仍旧处于伏季休渔期, 市场水产品交易仍以冰冻水产品交易为主, 水产品价格指数继续维持在高位运行, 部分冰冻类水产品交易价格及价格指数较上月有小幅波动。具体原因和交易情况如下: 本月仍处于国家规定的海洋伏季休渔制度下的休渔期, 各类生产作业渔船依旧处于在港休渔状态。市场内所交易的水产品仍然保持以冰冻类水产品交易为主, 同时兼有部分养殖类和泡沫箱装进口类水产品交易的交易格局。从交易大厅获悉, 本月市场内主要交易的冰冻类水产品主要有: 冻鲳鱼、冻带鱼、冻马鲛鱼、冻鲈鱼、冻虾、冻蟹等, 交易种类与上月相比不相上下。

本月市场水产品供应总体较为充足, 不同品种交易价格走势存在差异。以下是本月市场监测的部分主要冰冻类水产品的平均交易价格: 其中冻红虾卖到 13-17 元/斤; 冻鲳鱼的价格为 10-20/斤; 冻带鱼价格为 30-45 元/斤; 冻马鲛鱼价格在 10-15 元/斤; 钓带鱼价格为 20-30 元/斤。

本月为进一步全面推进禁渔期“一打三整治”专项检查行动, 进一步规范休渔期间渔业经营行为, 加强渔业伏休管理, 保护海洋渔业资源, 促进浙江渔场修复振兴, 上至有关部门下至销售市场都形成了一张禁捕禁销网, 有关部门协同市场值班人员每天不定时对在市场销售的水产品进行检查, 一经发现违规水产品, 立即当场查处。

夏季往往是餐饮消费的旺季, 水产品需求量较大, 特别是在旅游行业“暑期档”来临时, 在一定程度上将带动市场周边的海鲜消费, 这会对水产品的交易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但由于当前仍处于伏季休渔期, 各类水产品交易量相对较少, 所以各类水产品总体价格仍会保持在高位运行。预计下月市场内的水产品交易将继续以冰冻类水产品为主, 水产品总体交易价格较本月的价格趋势来说波动幅度应该不会很大。

浙江瑞安水产城 2024 年 6 月份市场情况分析

瑞安水产城本月交易总量是 7500 吨, 交易总额是 13500 万元。与上月相比交易总量下降了 6%, 交易总额下降了 15%。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具体分析如下:

一、6 月份属伏季休渔期。我鲜品码头无交易。

二、干品、腌制品、休闲水产食品的交易量比上月下降了 6%, 交易总额下降了 15%。虽然进入了休渔期, 但干品、腌制品、休闲水产食品价格与上月相比相差不大, 6-8 月份属市场淡季, 市场生意较淡。

最近一段时间内, 水产品供应主要靠冷库的冰冻水产品与养殖水产品为主。外海捕捞鲜活水产品已断档(伏渔期)近海商务船少许捕捞产品零星上市, 鱼价上涨在情理之中, 要持续到养殖水产品起捕旺季, 价格将开始松动。

2024 年 6 月湖州菱湖乌板桥水产品批发市场价格信息分析

2024 年 6 月份水产品总交易量为 1509.01 吨, 总交易额为 5603.34 万元, 较上月减少 97.89 吨, 6 月份大宗水产品与上月平均价同涨多跌少, 如鲢鱼、鲫鱼、青鱼各涨 5%、6%、2%, 鳊鱼微跌 1%, 草鱼与上月持平, 鲤鱼涨 18%, 名特优产品与上月平均价全线上涨如鳊鱼、鳊鱼、白鱼、黑鱼、黄颡鱼、黄鳝各涨 24%、26%、5%、17%、15%、2%, 加州鲈鱼 < 500 克涨 7%, ≥ 500 克跌 1%。

浙福边贸水产城(苍南)年六月份水产交易情况分析

浙福边贸水产城六月份水产交易总额为万元, 交易总产量为吨, 交易总额与去年同期下降了, 与交易总量跟去年同比下降了。疫情过后没有想到竟然是一个不可跨越的巅峰, 如今竟然交易量和交易额比没有疫情的时代更加的不景气, 事实结合去年的综合各种因素有以下原因:

一、受房地产下行的压力, 老百姓的房产金融属性进一步萎缩, 导致在消费上进一步压缩。

二、受日本核废水的影响, 内陆的销售进一步萎缩, 沿海一带小龙虾和淡水鱼冲击了沿海的消费习惯。

三、受工改的影响, 以及消防、环保的进一步压实, 中低端制造业大量破产, 沿海的失业率进一步攀升, 其客户往来的宴请进一步减少。

四、结合以上三个原因, 但是海钓的野生黄鱼价格、油带、大规模的鲳鱼、大规模的生态黄鱼都有下探, 达到了近几年新低, 就是因为餐饮业的萎缩造成了中高端类进一步探低, 而低端类海产品反而有些上涨, 比如蛏子和蛤蜊。

综合以上原因以及餐饮业的持续萎缩, 夜间经济的地摊类红火的特点, 海产品但是总量还是萎缩说明市场依然低迷。

以下是年月各大海产品的均价与去年的同比，以供大家参考。

品种	规格	2024 年 6 月均价 (公斤)	2023 年 6 月均价 (公斤)	涨跌比率
银鲳	150 克下	70 元	80 元	--12.5%
	150 克 -250 克	150 元	175 元	--14.3%
	250 克 -400 克	260 元	300 元	--13.33%
	400 克上	350 元	450 元	--22%
乌鲳	400 克上	210 元	230 元	--8.7%
海鳗	1000 克 -1500 克 (公)	48 元	50 元	--4%
	1500 克上 (公)	55 元	58 元	--5.2%
油带	通货	110 元	140 元	--21.4%
	750 克上	130 元	165 元	--18.2%
钓带	350 克 -500 克	64 元	69 元	--7.25%
野生大黄鱼 (钓)	250 克 -350 克	520 元	560 元	--7.5%
	350 克 -450 克	580 元	660 元	--12.1%
小黄鱼	50 克左右	65 元	65 元	+0.00%
	100 上	200 元	200 元	+0.00%
兔鱼 (钓)	1500 克 ----2500 克	110 元	106 元	+3.77%
	2500 克上	130 元	120 元	+8.3%
生态黄鱼	150 克下	56 元	55 元	+1.8%
	150 克 -250 克	70 元	70 元	+0.00%
	250 克 -350 克	80 元	86 元	--6.7%
	350 克 -500 克	86 元	95 元	--9.5%
	500 克上	90 元	120 元	--25%
塘养黄鱼	250 克下	40 元	40 元	+0.00%
	250 克 -400 克	42 元	44 元	--4.5%
	400 克 -550 克	46 元	50 元	--8%
	550 克上	48 元	54 元	--11%
养殖鲈鱼	500 克上	46 元	46 元	+0.00%
	1000 克上	50 元	50 元	+0.00%
养殖对虾	500 克 (30 条左右)	65 元	72 元	--9.7%
杂色蛤	通货	15 元	13 元	+15%
钉螺	通货	8 元	8 元	+0.00%
淡菜	通货	11 元	11 元	+0.00%
青蟹 (肉蟹)	通货	300 元	300 元	+0.00%
青蟹 (膏蟹)	统货	340 元	340 元	+0.00%
蛭子	统货	34 元	31 元	+0.00%

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2024 年 6 月份行情分析

干品冻品成主角，市场需求减少，价格同期降幅明显

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2024 年 6 月水产品总交易量为 5470 吨，同比下降 0.91%，环比下降 28.78；总交易额 17025.4 万元，同比下降 1.22%，环比下降 27.13%。

一、基本情况分析

本月市场仍处于禁渔期，市场里冰鲜鱼获已禁售，市场供应及销售依旧以冰冻水产品和水产干品为主。由于本月处于梅雨季节，市民外出减少，因此市场人流量较少，市场需求有所减少，价格环比变化不大，但与去年相比，降幅较为明显。另外，上旬受端午节影响，市场需求略有增加，由于冻品和干品受节假日影响较小，因而价格变动不大。

二、价格走势



1、冷冻水产品：本月上旬受端午节影响，市场需求有所增加，价格环比略有上涨，但较去年有所不及，多数价格同比呈下降趋势。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6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5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6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冻带大		350 ≤冻条重 < 500	47.67	46.00	50.87	3.62%	-6.29%
冻带小		200 ≤冻条重 < 350	31.67	30.00	36.87	5.56%	-14.10%
冻鲳大	↑	250 ≤冻条重 < 400	113.33	110.00	110.87	3.03%	2.22%
冻鲳小		150 ≤冻条重 < 250	64.00	62.84	64.00	1.85%	持平
冻鲈鱼	↑	250 ≤冻条重 < 400	13.67	12.00	15.00	13.89%	-8.89%
冻马鲛		500 ≤冻条重 < 1000	30.00	30.00	32.00	持平	-6.25%

2、海水贝类：由于贝类的供应量有所减少，贝壳类作为禁渔期海鲜的替代品，市场需求增加，因而价格逐步上涨。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6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5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6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缢蛏	↑	统货	38.13	38.32	30.00	-0.49%	27.11%
青蛤	↓	统货	34.00	34.00	28.00	持平	21.43%
毛蚶	↑	统货	34.00	32.00	32.00	6.25%	6.25%

3、海产干品类：本月水产干品供货充足，受环境影响相对较小，供应相对充足，市场需需平缓。由于今年囤货较多，各类干品价格相对去年下降明显。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24年6月 均价 (元/公斤)	24年5月 均价 (元/公斤)	23年6月 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鱿鱼干		统货	98.33	90.00	100.00	9.26%	-1.67%
墨鱼干		统货	190.00	190.00	190.00	持平	持平
对虾干		每 500 克 17-20 只	110.00	107.10	120.00	2.71%	-8.33%
紫菜	↑	条斑紫菜	100.00	97.10	120.00	2.99%	-16.67%
虾皮		/	90.00	90.00	100.00	持平	-10.00%
虾米		海虾米	160.00	160.00	160.00	持平	持平
白姑鱼干	↓	每 500 克 7-9 条	28.00	28.00	28.00	持平	持平

三、趋势预测

预计下个月，市场依旧处于禁渔期，冰冻水产品和水产干品整体货源供应较为充足，受天气影响较少，市场需求平缓，价格或将继续保持平稳。

日本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水产品
6月21日~6月27日市况

译自 日本渔业网

东京中央批发市场丰洲市场渔业农产品事业部

2024年6月第4周(6月21日~6月27日) 上年同期(6月23日~6月29日)

1. 分商品经营情况

	总经营数量	冰鲜鱼类	冷冻鱼类	盐干加工品
一天平均经营数量(吨)	1004	520	216	268
上周比(%)	94	92	86	106
上年同期比(%)	91	96	74	100

2. 分品种经营情况

品名	一天平均上市数量（吨）					主产地	品相	批发价格（日元/kg）及中间价比较					本周主规格
	上市数量	上周比	增减	上年同期比	增减			高价	中间价	低价	上周比	上年同期比	
金枪鱼	47.6	84	↓	114	↑	各地	冰鲜	16200	4538	1944	122	126	-
						海外	冰鲜	10800	5484	4104	-	113	-
大眼金枪鱼	47.9	94	↓	107	↑	各地*	冷冻	2700	1008	702	98	94	-
竹荚鱼	24.8	46	↓	56	↓	石川	中	1728	981	540	178	123	180-200g/尾
						高知	中小	864	207	324	35	67	100-110g/尾
鲱鱼	23.6	107	↑	93	↓	宫城	-	864	315	216	86	88	7-10尾/5kg
沙丁鱼	11.2	48	↓	31	↓	北海道	-	2700	450	270	124	134	100-110g/尾
鲑鱼	7.8	68	↓	100	→	青森等	-	2376	1170	864	100	102	25-50尾/5kg
冷冻鲑鱼	0.8	67	↓	62	↓	各地	-	2376	-	2160	-	-	-
秋刀鱼	0.9	113	↑	113	↑	各地	解冻	1620	-	1080	-	-	-
鲷鱼	10.7	76	↓	111	↑	北海道		756	572	324	120	112	-
						青森等	真子鲷	1080	675	324	-	-	-
						北海道	赤鲷	-	540	-	111	103	-
						北海道		-	-	-	-	-	-
幼鲱鱼	11.9	80	↓	123	↑	爱媛等		1026	999	972	100	74	5-6kg/尾
盐藏鲑鱼	19.9	115	↑	108	↑	北海道		-	-	-	-	-	-
						北海道		972	918	864	100	89	-
鳕鱼类	3.8	97	↓	95	↓	岩手等	冰鲜	864	540	324	100	-	4-5kg/尾
						宫城			1512	-	100	-	4-7尾/5kg
鲣鱼	57.5	114	↑	166	↑	宫城		1944	504	324	75	78	2.5-5kg/尾
金眼鲷	9.9	88	↓	93	↓	东京等	-	4104	1944	1296	105	108	0.5-1.5kg/尾

3. 丰洲市场最近一周概况

本周由于 26 日（星期三）休市，市场开放五天。与前一周相比，鲜鱼交易量下降了 8%。

从一般鲜鱼交易情况来看，21 日（星期五）的交易到货量有所下降，但由于预测天气条件将恶化，购买兴趣不强。鲣鱼回落 20-30%，鲱鱼下跌 10-30%，沙丁鱼疲软，竹荚鱼反弹 10-20%，鲑鱼持续小幅上涨，鲱鱼持稳。22 日（星期六），休市前交易，买盘兴趣上升。鲑鱼和鲱鱼价格稳定，竹荚鱼和鲣鱼坚挺，鲱鱼坚挺，沙丁鱼坚挺。整体行情稳定。24 日（星期一），本周首次交易，交易人气低迷。鲱鱼价格上涨 30-50%，竹荚鱼和鲣鱼坚挺，沙丁鱼和鲑鱼略微便宜，鲱鱼小幅波动。整体行情稳定。25 日（星期二），收市前交易，交易状况大致顺畅。沙丁鱼反弹 20-50%，鲑鱼上涨 10-20%，竹荚鱼和鲱鱼稳定，鲱鱼疲软。整体行情稳定。27 日（星期四），休市结束后交易，购买人气一般。竹荚鱼小幅走高，鲱鱼小幅走低，鲑鱼小幅下跌，沙丁鱼持稳，鲱鱼相对稳定，鲣鱼小幅波动。整体市场小幅波动。

就主要鲜鱼而言，中型竹荚鱼主要来自石川，中小型竹荚鱼来自高知。数量比前一周减少了 54%，而中型鱼的价格上涨了 80%，中小型鱼的价格下降了 60.5%。鲱鱼主要从宫城县为主进货。数量比前一周增加了 7%，价格下降了 1.5 成。沙丁鱼主要从北海道为主进货。数量比前一周减少 52%，价格上涨 2.5 成。鲑鱼主要来自青森和石川。数量比前一周减少 32%，价格不变。鲣鱼主要来自宫城县。与前一周相比，数量增加了 14%，价格下降了 2.5 成。

2024 年上半年我省主要水产市场行情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一、2024 年上半年我省水产品市场价格及指数情况

根据我省十家重点水产品市场上报产品价格信息统计分析，2024 年上半年我省水产品价格、同比环比指数如下表。整体而言，上半年我省水产品价格较为平稳。

我省十家重点水产品市场上半年产品价格情况

月份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指数	环比指数
	市场产品均价	市场价格指数	市场产品均价	市场价格指数		
1 月	80.03	1.05	90.86	1.19	0.8808	1.092
2 月	87.45	1.14	77.75	1.02	1.1248	1.0927
3 月	78.19	1.02	76.13	1	1.0271	0.8941
4 月	77.6	1.01	82.5	1.08	0.9406	0.9924
5 月	81.57	1.07	85.62	1.12	0.9527	1.0511
6 月	79.06	1.03	86.00	1.12	0.9192	0.9692

二、2024 年上半年市场交易量额情况

我省 10 家重点水产品监测市场上半年交易量 66.5 万吨，与去年同期持平，市场供应充足；交易额 167 亿元，同比增加 6.24%。各市场具体数据见下表。

序号	市场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交易量 (吨)	交易额 (万元)	交易量 (吨)	交易额 (万元)	交易量	交易额
1	慈溪农副产品批发市场（1-5 月）	35620	168480	87014	149616	-3.77%	12.61%
2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	12650	43540	12710	45150	-0.47%	-3.57%
3	湖州菱湖乌板桥水产品批发市场	9754.4	30387.78	8922.98	28571.59	9.32%	6.36%
4	宁波江东市场	17894	57967	10750	37514	66.46%	54.52%
5	台州市华东水产批发市场	101100	99800	118100	107800	-14.39%	-7.42%
6	温州东日水产批发市场	10635.88	66165.29	11073.91	68204.43	-3.96%	-2.99%
7	浙福边贸水产城	95600	153600	100400	160600	-4.78%	-4.36%
8	浙江瑞安水产城	62100	119800	60600	97700	2.48%	22.62%
9	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121300	319734.6	120900	317146.6	0.33%	0.82%
10	舟山国际水产城	498325	611605	185065	560571	7.17%	9.10%
总计		664979.3	1671080	665535.9	1572874	-0.08%	6.24%

根据市场反映，年初 1-2 月份因天气及春节原因，出海作业船只明显减少，但由于年前备货充足，市场供应稳定。3 月后，随着气温、水温回升，到港投售的渔船数量明显回升。

三、行情分析

（一）上半年我省水产市场供应充足，产品价格整体平稳。上半年 10 家重点水产市场交易基本与去年同期持平，交易额略有上升。相比 2023 年，今年 2、3 月份春节期间成交价格增长明显，其余月份同比略有下降，两者结合，整体价格维持在平稳状态。随着 5 月份休渔期的到来，鲜活海鲜产品暂别市场，产品以冷冻水产品、水产干品和养殖产品为主。

（二）春节前后大规模经济鱼类价格涨幅明显。春节前后水产品市场供需旺盛，消费者对新鲜、高品质的鱼货需求增加，相比去年市场中高端产品价格明显下滑的情况，今年春节期间大规模的经济鱼类价格涨幅明显。如宁波江东市场带鱼【500g+】，2 月份均价 205 元/kg，环比涨幅 86.3%；浙福边贸水产城【600g+】野生大黄鱼 2 月份均价 1925 元/kg，环比涨幅 11.1%，等等，价格较上一年均有明显上涨，也拉动了 2、3 月份各市场整体均价的上升。

（三）大宗淡水类产品均价以涨为主。据监测分析，继去年淡水产品价格整体下跌后，今年 1-6 月大宗淡水鱼青鱼、草鱼、鲢鱼、鳙鱼、鲈鱼、鲫鱼、鲤鱼、鳊鱼均价分别为每公斤 17.73 元、13.23 元、9.34 元、15.52 元、23.69 元、19.06 元、10.29 元、11.73 元，同比涨幅分别为涨 1.55%、涨 3.04%、涨 8.23%、涨 6.45%、涨 0.13%、涨 4.44%、涨 4.36%、跌 3.38%，在所有品类中价格最为稳定。

（四）预计水产品价格总体平稳运行。按照往年走势来看，休渔期的来临导致我省市场鲜活产品的供应减少，同时，夏季持续高温，养殖水体环境变化频繁，不利于养殖产品生长，因此预计未来几个月市场水产品供应量将减少；同时，短期内没有集中节假日的消费需求。因此综合来看，短期内水产品供需均有所减少，价格运行以稳为主。

四、建议

（一）保供给，加强水产养殖管理措施。当前正处于梅雨季节，且今年多个地区发布暴雨预警，据浙江省水利厅发布，我省梅雨期降雨空间分布不均，降雨集中期可能明显，全省降雨量较常年略多。结合当前我省正处于休渔期，养殖产品是市场主要产品之一，因此建议加强水产养殖管理措施，指导养殖企业加强水质调控、投喂管理、疾病预防措施的落实，以及保证池塘溶氧充足和稳定水质，以保障市场养殖产品供给。

（二）保安全，加强产品安全监管。把牢水产品安全关就是守护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尤其是休渔期，消费者对养殖产品的需求增加，因此建议持续加强对水产品检查和专项抽检，进一步强化水产品源头质量监管，规范养殖生产环节用药，保障养殖水产品的质量安全。

（三）建议加强对南美白对虾养殖业遭遇产业损害的调研。2024 上半年，我国南美白对虾价格行情持续低迷，广州黄沙市场 6 月大规模南美白对虾价格跌至 19.3 元 / 斤，小规格 15 元 / 斤，销量也持续萎靡形势。原因其一是全球范围的虾产能过剩，2023 年全球统计虾产量 390 万吨，2024 年厄瓜多尔预期增产 15 万吨，我国的温室循环水养殖也快速增长，产量虽未经精确统计，但估计已回升至百万吨以上。其二是全球经济增长放缓，消费降级，虾产品库存积压率超 30%，严重制约了市场消化能力。其三是美欧等国对厄、印、印尼等南美白对虾主要出口国发起的反倾销调查和加征关税，导致多国出口企业把主要市场向中国转移，局部加剧了供需倒挂的矛盾。建议主管部门对我国南美白对虾养殖产业面临的产业损害问题进行深入调研，引导养殖户和加工厂、进出口企业加强科学规划，避免遭受损失。

2024 年 1-4 月水海产品 主要进出口国别市场

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

【进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4 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进口 14.51 亿美元，同比下降 22.34%；进口数量为 41.50 万吨，同比下降 20.26%。

前 4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累计进口 59.58 亿美元，同比下降 9.26%；进口数量为 153.67 万吨，同比下降 4.98%。

市场方面，前 4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进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 / 地区分别为厄瓜多尔、俄罗斯、加拿大、印度尼西亚、美国、印度、挪威、越南、智利、泰国，合计占我国该产品进口额的 75.05%。

前 4 个月，厄瓜多尔是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进口最主要的市场，进口额为 9.86 亿美元，同比下降 19.56%。4 月当月，进口额为 2.16 亿美元，同比下降 21.99%。

【出口】

据我国海关统计，4 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出口 15.84 亿美元，同比下降 7.94%；出口数量为 31.74 万吨，同比增长 6.92%。

前 4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累计出口 60.12 亿美元，同比下降 8.17%；出口数量为 122.89 万吨，同比增长 7.52%。

市场方面，前 4 个月，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出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 / 地区分别为日本、美国、韩国、马来西亚、中国香港、泰国、中国台湾、菲律宾、越南、墨西哥，合计占我国该产品出口额的 71.06%。

前 4 个月，日本是我国水海产品及制品出口最主要的市场，出口额为 10.71 亿美元，同比下降 3.54%。4 月当月，出口额为 2.74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95%。

2024 年前 5 个月越南水产品出口额达 36 亿美元

越南人民报网

据越南水产加工与出口协会 (VASEP) 最近发布的数据, 2024 年 5 月, 越南水产品出口额达 8.7 亿美元, 同比增长 7% 以上。

其中, 金枪鱼和蟹类产品出口额强劲增长, 查鱼、鱿鱼、章鱼出口额略增, 而虾类略有下降。

今年前 5 个月, 越南水产品出口额达 36 亿美元, 同比增长 6.5%。

5 月份, 金枪鱼出口额达 9500 万美元, 同比增长 36%。截至 2024 年 5 月底, 金枪鱼出口额达近 3.97 亿美元, 比 2023 年同期增长 25%。

5 月份蟹类出口额达 2600 万美元, 同比增长 92%。前 5 个月, 蟹类出口额达 1.01 亿美元, 增长 84%。

越南主要蟹类进口市场的中国和日本均扩大越南蟹类的进口。其中, 中国是越南最大的活蟹消费市场, 进口额同比增长 10 倍。

5 月份查鱼出口额增长 10%, 章鱼、鱿鱼等鱼类出口均小幅增长 3%。今年前 5 个月, 查鱼出口额达近 7.55 亿美元, 小幅增长 3%。

5 月份, 虾类出口额达 3.26 亿美元, 同比下降 1.5%。前 5 个月, 虾类出口额仍保持 7% 的同比增长势头, 达 13 亿美元。

虽然尚未出现强劲突破, 但总体来看, 主要市场无论是需求还是进口价格都出现了逐步复苏的迹象。

5 月份, 越南对美国、日本、欧盟和韩国的水产品出口均出现正增长, 增幅 5~26%, 但对中国市场的出口额同比下降 8%。

截至 5 月底, 越南对水产品进口额仍处于领先地位, 达 6.35 亿美元, 增长 13%; 对日本、中国、韩国和欧盟的出口额同比仅小幅增长 3~4%。

东南太平洋和西南大西洋鱿鱼价格持续上涨, 市场交易活跃

冻品攻略微信号

第 24 周 (6 月 7 日至 6 月 13 日), 东南太平洋和西南大西洋 (线外) 鱿鱼价格继续上涨, 但涨幅有所放缓。尽管西南大西洋 (线外) 大规格鱿鱼价格出现下调, 西北太平洋和印度洋鱿鱼价格则保持稳定。

东南太平洋的鱿鱼供应未见明显改善, 价格继续上涨但涨幅趋缓。小原条和大原条的价格分别上涨至 18500~19000 元/吨和 13000~14000 元/吨。大头和特小原条价格上调至 14500~14800 元/吨和 18500~19000 元/吨。中原条和胴体的价格分别上涨至 15500~16000 元/吨和 13000~14000 元/吨。然而, 片子和尾尖的价格有所回落, 分别降至 12000~12500 元/吨和 9000~10000 元/吨。

上周, 通过浙江舟山国际农产品贸易中心“远洋云+”平台交易的东南太平洋鱿鱼交易量达到 4099 吨, 较前一周增加 75%。平均成交价约为 13895 元/吨, 较前一周上涨 3.6%。尽管交易量增加, 但成交单量仍以小单为主, 片子的成交量最多, 为 963 吨, 平均结算价为 12000 元/吨。

西南大西洋 (线外) 鱿鱼不同规格产品的价格变化不一。小规格 (小于 150 克) 和 400~600 克的鱿鱼价格分别上涨至 32500~34000 元/吨和 32000~33000 元/吨。而 200~300 克和 300~400 克的鱿鱼价格分别下跌至 31000~33000 元/吨和 31500~33000 元/吨。大于 600 克的鱿鱼价格下调至 32000~34000 元/吨。

阿根廷专属经济区的捕捞季即将结束, 线外船队大部分已撤离, 西南大西洋产区的鱿鱼供应逐步减少, 预计短期内价格将保持相对稳定。上周, 西南大西洋鱿鱼在浙江舟山国际农产品贸易中心“远洋云+”平台的交易量为 299 吨, 平均成交价约为 31460 元/吨。

西北太平洋鱿鱼因产量较少, 价格波动较小, 报价与前一周持平。印度洋鱿鱼方面, 除了 300~500 克

的鱿鱼价格小幅上涨 400 元 / 吨, 500-1000 克的鱿鱼价格下跌 750 元 / 吨外, 其他规格产品价格保持稳定。

总体来看, 东南太平洋和西南大西洋鱿鱼价格持续高位, 未来仍有进一步上涨的可能。然而, 贸易商在追涨的同时需做好风险控制, 密切关注市场动态, 及时调整策略, 以应对市场变化。

全球三大虾类产品供应国一季度出口概况

SeafoodMedia

据 SeafoodMedia 6 月 7 日消息, 今年一季度全球三大虾类产品供应国出口初步情况汇编如下:

厄瓜多尔

2023 年厄瓜多尔虾出口量 121.4 万吨, 同比增加 14%, 但出口收益略低于 60 亿美元, 同比下降 5%。

厄瓜多尔虾出口贸易近年来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增长。

中国是厄瓜多尔虾最重要的消费市场, 2023 年厄瓜多尔对华出口量增长 17%, 达到 14877 吨, 占厄瓜多尔虾总出口的 59%, 对欧洲的出口增长 18%, 对美国的出口增长 17%。

随着中国需求减弱, 厄瓜多尔虾对美国和欧盟等其它地区的出口增加, 主要是 HLSO 虾和去皮虾。

一季度厄瓜多尔虾对中国的出口下降 27%, 而对美国和欧洲的出口分别增长 33% 和 20%。

与 2023 年第一季度相比, 中国市场在厄瓜多尔出口额中的份额从 63% 下降到 49%, 而美国市场份额从 16% 上升到 22%, 欧洲市场份额从 14% 上升到 18%。

印度

2023 年印度虾出口量 712914 吨, 同比增加 1%, 冻虾产量增加 3%, 加工虾 (蒸虾和面包虾) 减少了 13%。在冷冻原料虾中, 白虾占 78%, 较 2022 年增加 3%, 黑虎虾占 5%, 较 2022 年增加 56%, 野生虾占 8%, 较 2022 年减少 13%, 出口总额从 2022 年的 55 亿美元减少至 2023 年的 49 亿美元。

今年一季度印度虾出口量同比增加 4%, 这通常是一年中产量最低的季度, 今年产量小幅增长表明印度的渔业形式好于预期。一季度出口量增长主要发生在 1 月和 2 月, 出口量同比分别增加 9% 和 12%, 出口额同比增长 9% 和 19%, 3 月出口量同比减少 11%。

一季度, 印度白腿虾出口同比增长 5%, 黑虎虾出口同比增长 7%, 加工虾出口同比增长 13%, 生白腿虾出口均价有所上涨。

印度虾主要向美国和加拿大出口, 一季度, 印度白腿虾对以上两个国家的出口占总量的 46%, 黑虎虾占 23%, 加工虾占 87%。印度黑虎虾对中国和亚洲市场的出口份额从 50% 减少至 36%。

美国仍然是印度虾的最大出口市场, 占出口总额的 40-50%, 但印度虾的市场份额正在被厄瓜多尔夺走。截止 2023 年, 印度黑虎虾的产量已超过 5 万吨, 预计还会增加。

印度尼西亚

印尼主要向美国出口生白腿虾和加工虾产品。然而, 来自厄瓜多尔的激烈竞争正在动摇印尼在美国市场的地位。

印度尼西亚虾不是美国肉虾产品的主要供应国, 但印度尼西亚仍然是生 HLSO 虾 (包括 EZP 虾) 和加工虾 (蒸虾和面包虾) 的重要来源。

印度尼西亚虾也面临来自印度的激烈竞争, 尤其是蒸虾和面包虾产品, 虽然中国有时会大量进口, 但中国的需求并不稳定, 其他亚洲市场和欧盟通常不会进口太多印尼虾。

印尼主要向亚洲出口黑虎虾和野生虾 (约占 50%)。一季度, 印尼虾出口同比下降了 8%。白对虾出口下降 18%, 加工虾下降 3%, 黑虎虾下降 12%, 而其他冷冻生虾出口增长 20%。

全球三文鱼价格罕见暴跌， 挪威价格两周下跌 30% 以上

UCN 国际海产资讯微信号

第 23 周（6 月 2 日至 8 日），挪威养殖三文鱼报价显著下滑，并带动其他产区一起下跌。

根据 UCN 英文网站每周五发布的三文鱼报价，挪威三文鱼价格连续两周大幅下调，第 22 周 4-5kg HOG 价格跌幅在 NOK 15-20/kg，本周再跌 NOK 20/kg，至 NOK 85/kg 左右，最低价格甚至只有 NOK 75/kg。

一位欧洲加工商称，第 23 周交付波兰工厂价格 4-5 公斤价格跌至 €8.20/kg，3-4 公斤跌至 €7.95/kg。另一位英国买家称：“上周挪威出口商留下了大量未售三文鱼，本周运往英国 HOG 冰鲜鱼价格为 8.50/kg，上一周还有 10.40/kg 价格。对于生产商来说，两周价格跌了 30% 以上。”

价格暴跌主要原因是近期供应量明显增多，冬季创伤导致的“工业鱼”（production fish）影响越来越小，挪威本地鱼片加工量下降，更多三文鱼以冰鲜整鱼形式出口。

在智利，三文鱼价格也在走低。Urner Barry 数据显示，5 月 30 日 2-3 磅智利 Trim-D 鱼片价格环比下跌 \$0.10/lb 至 \$5.95-\$6.10/lb。

一位智利出口商预计，6 月份智利三文鱼价格将随着供应上升而走弱，业内预计智利产量将会非常充裕。另外，随着野生三文鱼进入北美市场，而美国市场消费一直都很疲软，在中短期来看，养殖三文鱼价格将会继续走低。

在英国，苏格兰三文鱼价格也跟随挪威价格一起下跌，4-5kg 中等规格在第 23 周的价格从 10.40-10.45/kg 跌至 8.50/kg，小规格环比跌幅相对较小，2-3 公斤下跌 €1.00-€1.20/kg 至 7.50/kg。

日本投资 37.5 亿日元建扇贝加工厂以供 出口欧盟和美国

冻品攻略微信号

根据日本《水产经济新闻》和 UCN 的报道，日本北海道渔业协同组合联合会（Hokkaido Federation of Fisheries Cooperative Associations）计划在稚内市（Wakkanai）投资 37.5 亿日元（约合 2400 万美元）建设一个新的扇贝加工厂。此举旨在应对中国对日本海产品的全面禁令，并增强对欧盟和美国市场的出口能力。

新加工厂计划于 2025 年 3 月完成并投入运营，预计每年将处理 1.2 万吨生扇贝，生产约 1300 吨冷冻扇贝肉。项目的场地获得批准后，将由渔协的子公司 Gyoren Dohoku Foods 负责运营。Gyoren Dohoku Foods 年销售额约为 36 亿日元，将承担新工厂的生产任务。

新工厂占地约 4800 平方米，建筑为两层钢结构，将配备最新的质量和卫生管理系统，并取得出口欧盟和美国的危害分析关键控制点（HACCP）认证。项目总成本为 37.5 亿日元，其中日本政府的先进液体处理系统（ALPS）相关措施项目补贴将承担一半建筑成本，约为 15 亿日元。此外，处理设备的 7.5 亿日元成本中有三分之二也将由 ALPS 相关措施补贴承担，实际投资金额为 17.5 亿日元。

此举还包括将 Gyoren Dohoku Foods 与渔协旗下的另一家公司 Kaneni Daimaruya 合并。

Gyoren Dohoku Foods 成立于 2022 年 9 月，专门从事扇贝和鲑鱼的加工，Kaneni Daimaruya 则以加工扇贝、鲑鱼、蟹类、海参和真鲷闻名。通过合并，Gyoren Dohoku Foods 将能够继续并扩展 Kaneni Daimaruya 现有的加工业务。

此次建设新厂的决定是为了应对中国对日本海产品的禁令，同时也是为了扩大在欧美市场的份额。新的扇贝加工厂将进一步提升北海道的水产品加工能力。

日本渔业产量创下历史新低

UEN 国际海产资讯

2023 年，日本渔业和水产养殖产量再创历史新低，总量下降至 372 万吨，连续两年低于 400 万吨。

根据日本国家农林渔业部 (MAFF) 5 月 31 日发布的数据，由于鲭鱼、鲑鱼和狭鳕捕捞量大幅缩减，2023 年渔业总产量比去年下降了 4.9%，约 19 万吨。日本渔业与水产养殖产量在 1984 年达到 1,280 万吨历史峰值，随后逐年快速下降，2023 年降至 372 万吨。

2023 年，日本沙丁鱼捕捞量同比增长 6.0% 至 68 万吨，鲭鱼下降 18% 至 26.11 万吨，鲑鱼下降 20% 至 15.26 万吨。狭鳕和北太鲑鱼产量在 2023 年降至历史最低水平，分别为 12.29 万吨、1.96 万吨，同比下降 23%、36%。另一方面，长期表现不佳的日本秋刀鱼产量去年反而增加了 40%，达到 2.58 万吨。

2023 年日本海水养殖总产量在 84.9 万吨，同比下降 7%。银鲑和黄尾鲷的产量分别增长了 9% 和 8%，达到 22,100 吨和 12.3 万吨，蓝鳍金枪鱼和扇贝的产量分别下降了 21% 和 12%，分别为 16,200 吨和 15.13 万吨。

按产地划分，北海道是日本最大的海产品供应地，总量为 837,800 吨，占 2023 年全国渔业和水产养殖总产量的近 30%，其次是长崎 (10%) 和茨城市 (9%)。

智利发布《2023 年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年鉴》

中国渔业博览会



来自 SeafoodMedia 6 月 11 日消息，根据智利《2023 年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年鉴》，2023 年智利渔业产量 410.2 万吨，较 2022 年减少 3%，产量下滑的主要原因是手工捕捞渔业和养殖业产量分别减少了 5% 和 1%。

手工捕捞业产量 161.7 万吨，占 39%，养殖业产量 150.2 万吨，占 37%，工业捕捞 98.2 万吨，占 24%。

Biobío 是智利全国渔获量最多的地区，集中了全国总产量的 34%，工业渔获量占全国的 71%，手工渔业占 44%。

Los Lagos 地区 2023 年水产养殖产量占全国的 57%。

2023 年当地注册加工厂 689 家，海鲜原料产量 376.8 万吨，加工类海产品产量 193.2 万吨，智利以生产鱼粉、冷冻和冰鲜海产品为主。

详细数据可在 Sernapesca 网站上发布的《渔业和水产养殖统计年鉴》中查阅。

泰国金枪鱼（鲣鱼）价格持续上涨，与厄瓜多尔价差扩大

UCN

泰国金枪鱼（鲣鱼）原料价格持续上涨，与厄瓜多尔价格差越来越大。消息人士称，6月份泰国曼谷交付价格涨至 \$1,500/吨，而且还在继续上涨，印度洋产量有所放缓，有进一步上涨至 \$1,550/吨的趋势。

“\$1,470-\$1,500/吨价格区间已经成为了历史，7月份大型买家的价格接近 \$1,550/吨，供应商报价在 \$1,600/吨。”消息人士说。

与曼谷价格走势不同，厄瓜多尔曼塔价格在下跌，原因是拉美地区（特别是厄瓜多尔和秘鲁）捕捞量较高，仓库储备比较充足。当地业内人士告诉 UCN，厄瓜多尔鲣鱼价格跌至 \$1,300-\$1,350/吨，目前多数交易价格在 \$1,300/吨左右，冷库和罐头厂货物满载，卸货时间比较长。

去年，拉美厄尔尼诺现象过后捕捞量持续强劲，供应过剩，给市场带来了巨大下行压力。厄瓜多尔同类产品与泰国价格相比，价格差距在进一步扩大。

另一消息人士称，厄瓜多尔价格下跌并不意外，因为渔获量非常充裕，考虑到与泰国价格的扩大，以及东太平洋休渔期即将到来，大多数渔民可能不太愿意降价出售。

在印度洋，许多船只停留在莫桑比克海峡，塞舌尔北部的黄鳍金枪鱼产量较高。该地区最新鲣鱼价格为 €1,250/t (\$1,340/t)，未来几周或有上涨趋势。

在大西洋，鲣鱼捕捞量适中，预计毛里塔尼亚地区将在未来几周内恢复捕捞。西非的鲣鱼价格在 €1,350/吨，大部分黄鳍金枪鱼运往西班牙，进入批发市场，而不是制成罐头。

红海危机中海运运费创历史新高，全球主要港口迎来再增长

SeafoodNews

来自 SeafoodNews 6月18日消息，受红海危机等全球性事件的影响，海洋运费正创下历史新高，港口拥挤，特别是在中东和亚洲地区，Colombo 和海湾地区的集装箱空箱率高于中国地区。

今年的德鲁里指数 (Drewry) 同比上涨了 2 倍。

截至 6 月 6 日的当周，Drewry 综合指数上涨 12%，至每 40 英尺集装箱 4716 美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 181%。

目前每 40 英尺集装箱的综合指数为 4716 美元，比 2019 年的平均价格 1420 美元高出 232%。

从上海到热那亚的基准运价上涨 17%，至每 40 英尺集装箱 6664 美元，增长了 971 美元；从上海到鹿特丹的基准运价上涨 14%，至每 40 英尺集装箱 6032 美元，增长了 762 美元；从上海到洛杉矶的基准运价上涨了 11%、至纽约的基准运价上涨了 6%。

德鲁里预计，由于旺季提前到来，除中国以外的运费本周会继续上涨。

根据印度研究公司 Prabhudas Lilladher 的数据，2024 年 6 月现货价格已经增长 3-4 倍的水平 (6000 - 10000 美元 /40 英尺)。

马士基 (Maersk) 等航运公司已将 2024 财年的年度 EBITDA 预期上调 50% 至 75%，至 70-90 亿美元。

截至 5 月份，印度 12 个主要港口的货运量增长了 2.5% 以上，达到 1.393 亿吨；Vizag 港的货运量增幅最大，同比增长近 14%；尼赫鲁港 (JNPT) 将于明年 4 月左右开始在该港口进行扩建，将吞吐量从 650 万标准箱 (TEU) 增加到 1000 万标准箱。

涉及水产！农业农村部部署开展2024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工作

农业农村部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2022—2025年）〉的通知》（农办市〔2022〕8号）部署安排，5月28日，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开展2024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工作的通知》，对2024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有关工作的工作目标、培育条件、培育措施等作出具体部署。

《通知》指出，2024年将在前两年重点培育品类基础上，综合产业规模、品牌基础、市场消费和国内外影响力等因素，重点培育水产（鱼，侧重于鲤鱼、罗非鱼；甲壳，侧重于蟹；贝，侧重于牡蛎；藻）在内的32个品类的区域公用品牌。

《通知》具体如下。

一、工作目标

2024年，在前两年重点培育品类基础上，综合产业规模、品牌基础、市场消费和国内外影响力等因素，重点培育32个品类的区域公用品牌，包括粮油（大豆、木薯、燕麦、绿豆、红小豆、油菜籽）、果品（柿子、菠萝、香蕉、枣、山楂、龙眼）、蔬菜（黄瓜、芥菜、芦笋、芹菜、胡萝卜、冬瓜）、畜禽（肉牛、肉羊、鸡、鸭、鹅、牦牛、驴、鹿）、水产（鱼，侧重于鲤鱼、罗非鱼；甲壳，侧重于蟹；贝，侧重于牡蛎；藻）、中药材（天麻、枸杞），及其他在国内外市场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品类。

二、培育条件

本通知培育的农业品牌，聚焦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具体是指在一个具有特定自然生态环境、历史人文因素的明确生产区域内，由相关组织所有，由若干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共同使用的农产品品牌。品牌名称由“产地名+产品名”构成，产地为县级或地市级。

◆（一）基本条件。区域公用品牌持有主体在中国境内登记机关依法登记，具有独立法人（社团、事业）资格；取得合法有效的商标注册；已获得地理标志相关认定/登记或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登录；已纳入省级农业品牌目录或省级农业品牌重点培育范围；已实施农业品牌授权管理，品牌授权使用主体经营状况和信用记录良好，无违法违规记录，且至少包括1家省级及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或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二）品牌发展优势明显。品牌定位清晰，目标市场明确，具有明显的区域资源优势、历史人文特征和产业特色。区域环境资源独特，种养历史悠久，具有一定的产业规模，组织化程度高，实施信息化追溯，注重生态保护，具有较强的发展优势和市场潜力。

◆（三）品牌竞争力较强。品种优良，竞争优势明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品质突出，区域公用品牌授权使用主体通过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良好农业规范（GAP）等认证比例较高。实施标准化生产，加强质量管理，注重科技创新，强化品质保障。文化底蕴深厚，具备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独特内涵，具有独特的品牌核心价值和品牌故事，积极开展品牌文化交流和推广。

◆（四）品牌发展力突出。政策扶持体系健全，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为品牌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保障。品牌管理规范，具有品牌管理机构和运营团队，制定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加强品牌保护，实施积极的保护策略，注重品牌监测、评价和服务。

◆（五）品牌影响力较大。品牌具有较好的认知度、知名度和美誉度。具有品牌宣传识别体系，具有较强的品牌传播能力和渠道运行能力。市场优势明显，品牌接触点便捷多样，在同类产品中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品牌及其主体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国际权威机构颁发的相关荣誉或称号，获得国内外消费者积极认可。

◆（六）品牌带动力明显。品牌对产业发展具有较强带动力，有力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和农民增收。品牌主体注重履行社会责任，对区域经济发展具有较强支撑力。

行业动态

39

行业动态

三、培育措施

◆（一）加强政策支持。各地要立足区域发展实际，统筹产业发展和市场消费需求，明确品牌发展定位，建立健全精品培育扶持和促进机制，确立阶段性工作目标、任务与举措，着力在资金、政策、服务等方面提供支持，促进精品培育品牌发展壮大。

◆（二）加大营销推介。利用展会节庆平台，组织开展专题展示展销活动。持续组织开展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全媒体公益宣展活动，充分组织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平台，赴品牌产地开展联合采访和宣传推广，突出品牌特色，讲好品牌故事，树立品牌形象，提高品牌传播声量。

◆（三）推动渠道对接。组织举办农产品产销对接系列活动，指导有关单位举办形式多样的渠道对接活动，支持品牌主体与大型优质供应链企业、电商等开展精准对接合作，推动精品培育品牌渠道升级，促进品牌农产品销售。

◆（四）加大海外推广。持续开展中国农业品牌全球行，组织品牌主体参加与品牌定位相符的境外知名展会，对标主要目标市场，开展展销供需对接活动。利用现有宣传资源平台，讲好中国农业品牌故事，加大海外宣传力度，扩大精品培育品牌国际知名度和认可度。推动品牌主体获取出口认证认可（GAP、HACCP等），提升国际市场接受度和信任度。

◆（五）加强金融扶持。用好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融资项目库两个服务平台，推动与金融机构开展合作，构建金融支持农业品牌精品培育的有效模式和长效机制。鼓励政策性、开发性、商业性等各类金融机构创新融资模式，创设专属产品，优化信贷条件，为品牌核心授权使用主体提供精准高效的信贷支持。鼓励有关金融机构发挥网点、人员和平台优势，提供招商引资、供需对接等撮合服务，助力精品品牌打造。

四、组织实施

◆（一）组织推荐。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组织初审和推荐工作，综合考虑产业发展布局、品牌特色优势和竞争力、市场消费趋势、文化底蕴内涵和国内外影响力等要素，建立健全科学的推荐机制，可适当向脱贫地区倾斜，新疆、西藏等地条件可适当放宽。培育推荐工作要坚持高标准，严格把关，规范程序，特别要对各地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和规范性进行审查。其中，每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每个品类最多推荐1个区域公用品牌，每个区域公用品牌推介1—3个核心授权使用主体，每个使用主体推介1—2个核心产品。

◆（二）统筹实施。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统筹负责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工作。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负责技术支持。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应聚焦我部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和省级农业品牌目录开展农业品牌建设，不再重复性开展省级精品培育工作，推动形成上下联动、梯次培育的农业品牌目录体系。

◆（三）动态管理。纳入今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的品牌，有效期为4年。品牌持有主体须提交年度建设进展情况。我部将组织抽查复核及评价，有效期内如发现虚假申报或存在违法违规等行为，一经查实，立即撤销。

◆（四）规范开展。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工作坚持公益性原则，禁止以此项工作名义谋取利益，不得向品牌主体收取费用，严守财经纪律，严防廉政风险。

◆（五）有关要求。申报主体登录中国农业品牌公共服务平台（<http://aboc.agri.cn>），在线填报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在线打印生成申报书。经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核并盖章后，于2024年6月30日前邮寄至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五、联系方式◆ 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

联系人：赵帅琪 尚怀国

联系电话：010-59191598，59191453

◆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联系人：秦梓轩 陈雪

联系电话：010-59198521，59198569

传真：010-59198522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3号411室

邮编：100020

◆ 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

联系人：谷雨川 刘恬园

联系电话：010-59195176，59195027

● 附件详见协会公众号

市场监管总局就优化营商环境 40 条具体措施公开征求意见

人民网

市场监管总局聚焦经营主体关心的重点问题，制定了《市场监管部门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举措（2024 年版）》（以下简称《重点举措》），今天（29 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重点举措》共 10 个部分，40 条具体措施，具有以下特点：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注重经营主体需求导向，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措施供给。特别是对经营主体关注和反映的一些共性问题、突出问题，如注册资本认缴制变化、企业跨省迁移难、连锁企业准入便利化程度有待提升、存在冒名登记、职业索赔以及监管执法中“小过重罚”“类案不同罚”等近年来一些影响营商环境的问题，主动回应经营主体和社会关切，研究提出推动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配套实施规定、企业跨省迁移可直接到迁入地办理登记、防止虚假登记、依法规范职业索赔行为、完善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等针对性解决措施，指导地方制定完善首违不罚、轻微免罚、减轻处罚清单等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务实举措。

二是坚持改革创新。统筹发展和安全、活力与秩序，强化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都是营商环境的理念，坚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市场秩序是优质营商环境的核心内容、质量基础设施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技术支撑、安全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基石，统筹市场监管领域各业务条线工作，提出一系列改革创新制度措施。研究探索经营主体发展质量评价指标体系，支持引导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三是夯实工作基础。从健全长效机制、夯实基础保障的角度，提出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畅通企业诉求反映渠道，完善企业诉求研究解决机制，建立“三书一函”制度，建立优化营商环境专家库和营商环境监督员等一系列新措施。

优化营商环境是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提振经营主体信心的重要举措，也是持续吸引外资、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必然要求。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将充分吸收社会意见，持续完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机制，畅通企业诉求反映渠道，指导地方市场监管部门抓好《重点举措》的落地落实。

涉及渔业！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结果公布

科技日报、中国水产杂志社、中国海洋大学

2024 年 6 月 24 日，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在京召开。习近平为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等颁奖并发表重要讲话。

据悉，公布的名单中，一项涉及渔业，获得 2023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具体是由中国工程院院士包振民、中国科学院院士桂建芳和中国工程院院士李德发联合提名，艾庆辉、张璐和麦康森等人共同完成的项目“海水养殖鱼类精准营养技术体系构建及产业化应用”。

项目介绍：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建设“蓝色粮仓”是践行大食物观理念、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为解决海水鱼养殖产业精准营养研究缺乏及由此导致的高效配合饲料开发技术落后等问题，项目组历经数十年的产学研联合攻关，构建和完善了基于营养代谢和营养免疫理论的海水鱼精准营养需求数据库。成功开发了非鱼源饲料原料高效利用技术和绿色靶向添加剂应用技术。构建了海水鱼精准营养配方体系，并研制了一系列海水鱼绿色高效配合饲料。研究成果已覆盖超过全国 80% 的海水鱼配合饲料，累计推广超过 434.8 万吨，产生了显著的社会经济效益，有力推动了我国水产养殖业的转型升级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级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海洋强省建设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助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海洋新质生产力，经省政府同意，制定以下政策举措。

一、强化规划引领，保障发展空间

1. 科学规划配置海洋经济发展空间。高质量抓好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确保海洋经济发展各类国土空间要素精准落地。在各级国土空间规划正式批准前，实施过渡期政策，保障海洋经济急需开工建设项目所需规划空间。加快海岸带及海洋空间规划报审，统筹优化交通运输、渔业、工矿通信等各类海洋发展功能区空间布局，并在规划中设置一定比例预留区，为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和海洋经济发展中远期预留空间。在历史围填海详细布局方案完成编制前，可采取承诺制，由地方政府承诺地块性质、地块用途、开发方向等控制要求，作为用海规划符合性材料。加快海底电缆管道路由规划修编，积极推进海底电缆管道“三审合一”改革试点。

2. 支持开发边界外项目布局。在符合用地类型和规模管控的前提下，结合城乡融合、区域一体化发展、“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等合理需求以及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相关规定，允许有特定选址要求、少量的海洋经济发展城镇建设用地布局在城镇开发边界外。除符合单独选址报批要求的用地外，其他用地按照城镇村分批次用地（含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报批。在历史围填海区域涉及开发边界外的项目，建设规模计入总规模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

二、统筹指标计划，精准要素配置

3. 加强海洋经济重大项目用地保障。支持海洋经济重大平台涉及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申请国家重大项目或省政府重大项目用地清单，使用国家用地指标应保尽保。支持符合条件的海洋经济重大项目优先纳入省重大产业项目，按规定给予用地指标奖励。对特别重大、引领类项目以及示范类制造业项目，地方指标不足的，可申请预支指标。支持海洋经济区域内实施存量土地处置，符合条件的按“增存挂钩”机制配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海洋经济发展省级重大项目，给予省统筹耕地占补平衡指标支持。

4. 加强海洋经济项目用海保障。引导支持海洋经济重大项目在历史围填海区域布局集聚，相关认定指标系数适当下调修正，优先列入省重大产业项目库，并按有关规定，享受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奖励政策。有效保障和优化海水养殖发展空间，积极支持深远海养殖和海洋牧场用海，因地制宜划定渔民传统养殖海域，优化养殖用海申请审批程序，依法减免海域使用金，促进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积极争取国家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空间利用管理试点，积极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海岸线资源资产价值化试点和海岸线动态修测试点，为海洋经济发展拓展用海空间。

5. 加强海洋经济项目用岛保障。对省级审批权限内的助航导航、观测监测等公益设施用岛，以及电力、通信铁塔等公共基础设施用岛，简化用岛申请程序和材料。用岛方式为原生利用或轻度利用的，可以表格形式编制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具体方案和项目论证报告。同一县域范围内项目用岛主体一致的，允许以打捆形式编制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具体方案和项目论证报告。对同一项目涉及用海用岛审批的，可一次性提交用海用岛申请材料。

6. 加强海洋经济重大项目用矿保障。保障海洋经济省以上重大产业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砂石料需求，需新设采矿权的，在严格论证基础上合理设置采矿权，不受年度出让计划限制，所在地采矿权规划指标不足的，可在省级规划预留指标中安排。

三、优化审批服务，提速项目落地

7. 优化用地审查报批。深化“百大”项目用地报批集中攻坚行动，健全项目动态调整机制，把更多项目纳入重点服务保障范围。完善提前介入机制，全面开展“空间适配”和“多评合一”，实行成片开发方案“随报随审”，做深做实重大项目用地报批前期工作。实行重大项目用地报批通报制度，提前预警、协同解决用地报批堵点卡点。全面推行“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多验合一、多测合一”“交地即办证、拿地即开工”等服务。

8. 优化用海审查报批。对选址位于历史围填海区域的海洋经济项目，简化海域使用论证，推行“集中连片论证、分期分块出让”，实行项目用海与填海项目竣工海域使用验收合并审查，允许用海审核和使用金减免审核“双审合一”，同时涉及海洋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可合并审批。建立部省和地方重大项目用

海用岛保障联动机制，创设“一小组一专班一专家组”，全力推动重大项目用海用岛尽快获批。对建设周期较长的海洋经济项目基础设施建设临时用海，期满确有必要延期的，经批准可予以最长累计不超过一年的延期使用。在历史围填海区域，地方人民政府可根据区块开发时序和项目推进安排，先行组织开展沉降处理、地面平整等前期工作，并同步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四、促进节约集约，提升综合效益

9. 推进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推进低效用地整治，支持企业创新模式实行“退二优二”“退低进高”。支持海洋经济项目，在突出主导产业的前提下，开展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深化“空间换地”，支持有条件的海洋经济项目容积率达到 2.0，支持充分利用地下空间，合理使用临时用地。

10. 推进用海用岛节约集约利用。推动海域空间立体开发，在保障海域基本功能且用海活动互不排斥的前提下，支持港口交通、海上风电、深水养殖、游憩娱乐等海洋经济活动，及海底管线、供水管道、海底隧道等海底设施用海适度兼容、分层用海、立体开发，全面扩大用海空间。支持存量建设用海有机更新，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要求的前提下，经批准后允许改变用海类型、分宗确权，建（构）筑物一体化登记，推动低效用海转型升级，引导优质海洋经济项目落地。历史围填海区域范围内的水系、绿化等公益性配套设施用海推行管理范围划定制度，并允许地方结合实际实行整体论证。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涉及用海用岛的，按相关规定，完成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内允许有限人为活动的认定意见后，按程序办理用海用岛手续。对省人民政府审批用海用岛的项目，有限人为活动认定意见可与用海用岛审批同步办理。

五、加强监管保护，强化创新支撑

11. 加强海洋资源监管和防灾减灾。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坚持生态优先，全面落实用海用岛监管责任，精准开展海洋空间资源监管。严管严控新增围填海。加强自然岸线保护，严格落实“占补平衡”。严控新增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全面推进无居民海岛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加强海洋经济发展重点区域的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监测预警，编制海岸带地质环境风险和海洋灾害风险“一张图”，开展对重大海洋经济项目灾害承灾体的专项监测预警，强化海洋经济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的安全保障。

12. 支持重大海洋科创平台建设。加强海洋观测监测、预警预报和基础测绘服务，持续推进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海洋立体观测网、海洋预警预报网、省海洋综合实验室和省海洋数据中心建设。大力推进东海信息能源公共基础骨干网建设，打造深远海海洋经济示范引领项目和重要科创平台。贯彻落实省委全面建设“三支队伍”的重要部署，在全省自然资源系统深入开展政治领航、组织引航、培育助航、科技续航、清风护航为主要内容的“五航”专项行动，推进海洋战略智库建设。迭代升级“智控海洋”数字化场景，建立海洋空间资源管理数据库，推进数据集成共享，开展陆海一体的实景三维浙江建设，为海洋经济发展打造空间资源数据底座。

本通知自 2024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4 年 5 月 13 日

两部门联合开展“商渔共治”三年攻坚行动

中国食品安全报

近日，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商渔共治”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4—2026年）》持续深化商渔船碰撞风险防控工作。据交通运输部海事局最新数据，今年1—5月，一般等级及以上商渔船碰撞事故起数和死亡失踪人数同比分别下降66.7%、63.6%。

为进一步提升水上交通安全治理举措的连续性、稳定性，从根本上解决事故深层次问题、化解重大事故风险，两部门联合组织开展“商渔共治”三年攻坚行动，提出建立健全一个共治责任系统统领全局、一个事前预防模型管控风险、多个治本攻坚任务有序突破的“1+1+N”综合治理格局。到2026年，拟形成一批特色鲜明、管控有力、装备先进的“商渔共治”工作成果，重点地区商渔船碰撞事故和死亡失踪人数显著下降。

方案要求，建立健全共治责任体系，围绕商渔船防碰撞“一件事”，压紧压实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管理责任；系统构建事前预防模式，全力消除突出违法行为、强化安全意识和能力；聚力攻坚，着力破解商渔船通信不畅、船舶检验超期、AIS网位仪使用不规范等事故深层次问题。

联合国粮农组织《2024年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报告

联合国粮农组织

2024年6月7日—罗马/哥斯达黎加圣何塞—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6月7日发布2024年版《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报告并指出，全球渔业和水产养殖产量再创新高，水产养殖动物类产量首次超过捕捞渔业动物类产量。

报告显示，2022年全球渔业和水产养殖总产量激增至2.232亿吨，比2020年增长4.4%；其中水生动物产量为1.854亿吨，藻类产量为3780万吨。

粮农组织总干事屈冬玉表示，“粮农组织对渔业和水产养殖业取得的重大发展成就表示欢迎，但强调仍需进一步推进转型和适应行动，提升水产食品体系的效率、包容性、韧性和可持续状况，为应对粮食安全、减贫和促进可持续发展作出更大贡献”，“为此，粮农组织积极倡导推进蓝色转型，努力实现更好生产、更好营养、更好环境、更好生活，不让任何人掉队”。

本版《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报告在哥斯达黎加首都圣何塞举行的“创新变革，保护海洋”高级别活动上正式发布。

水产养殖产量创纪录

2022年，水产养殖业首次在动物类产量方面超过捕捞渔业，成为水生动物的主要生产部门。全球水产养殖产量达到创纪录的1.309亿吨。其中，水生动物养殖产量达9440万吨，占水生动物总产量的51%。

产量增长表明水产养殖部门有能力进一步推动满足不断增长的全球水产食品需求，但继续扩大规模和集约化生产必须优先考虑可持续性，并让最需要支持的区域和社区从中受益。

目前，水产养殖生产集中在少数几个国家，其中十个国家占水产养殖总产量的89.8%，即：中国、印度尼西亚、印度、越南、孟加拉、菲律宾、韩国、挪威、埃及和智利。与此同时，很多非洲和亚洲的低收入国家并未充分发挥潜力。因地制宜、有的放矢的政策，技术转让，能力建设和负责任投资，能够推动可持续水产养殖在需求最突出的区域，尤其是非洲，实现发展壮大。

全球水产食品消费量再度攀升

水产食品的创纪录产量凸显了该部门在应对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问题方面的潜力。2021年，水生动物食品全球表观消费量为1.625亿吨，其增幅几乎是1961年以来全球人口增速的两倍。全球人均年消费量由1961年的9.1公斤增长至2022年的20.7公斤。

在水生动物总产量中，89%用以人类直接消费，表明渔业和水产养殖在保障全球粮食安全方面发挥着

重要作用。其余产量用以间接或非食物用途，主要是生产鱼粉和鱼油。

支持增加消费以可持续生产方式生产的产品，对于在全球范围内促进健康膳食和改善营养非常重要。水产食品可提供优质蛋白，在全球动物蛋白和蛋白总量中的占比分别为 15% 和 6%，同时还是关键营养素的优质来源，包括 omega-3 脂肪酸、矿物质和维生素。2021 年，在 32 亿人的人均蛋白供给中，源自水产动物食品的蛋白占有所有动物来源蛋白的比重至少为 20%。

多数捕捞渔业产量来自于可持续种群

全球捕捞渔业产量自上世纪 80 年代起一直保持稳定。2022 年，该部门产量为 9230 万吨，其中内陆捕捞产量为 1130 万吨，海洋捕捞产量为 8100 万吨。尽管水产养殖部门日益壮大，海洋捕捞渔业仍是水生动物产量的重要来源。

2021 年，在生物可持续水平范围内捕捞的海洋种群比例降至 62.3%，比 2019 年下降 2.3%。按产量水平加权计算后，2021 年粮农组织监测种群上岸量中，估计有 76.9% 来自于生物可持续种群。这表明，有效的渔业管理可积极推动种群恢复，增加捕捞产量，目前亟需推广有效政策逆转当前的下滑趋势。

粮农组织预计，生产量和消费量均将继续攀升

《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还提出粮农组织对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展望：预计至 2032 年，全球产量和表观消费量均将呈上升态势。

水生动物产量预计到 2032 年将增长 10%，达到 2.05 亿吨。产量的增长主要源自于水产养殖规模扩大和捕捞渔业产量恢复。

《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预计，2032 年表观消费量将增长 12%，人均产品供应量达到 21.3 公斤。消费增长的主要拉动因素包括收入水平提高，城市化进程加速，渔获后处理和流通条件的改进，以及膳食趋势的不断调整。

然而，由于产量增速跟不上人口增长，非洲的人均表观消费量仍将持续下滑。该趋势对于撒哈拉以南非洲而言尤为令人担忧，因为这一区域的很多国家依赖水产食品满足营养需求，尤其是动物蛋白和微量营养素。

报告还面向 2050 年提出了人口动态趋势对水生动物食品供应的潜在影响模式。随着全球人口增长，将 2022 年的水生动物食品人均表观消费量（估计为 20.7 公斤）一直保持到 2050 年需要将水生动物食品供应量增加 3600 万吨，增幅为 22%。鉴于水产食品在消除饥饿、营养不良和减少贫困方面发挥着更为显著的作用，当前亟需在全球范围内加快实施“蓝色转型”优先行动。

就业人数减少，但仍是千百万人的生计来源

除保障营养和粮食安全外，渔业和水产养殖也是重要的生计来源。最新数据表明，2022 年渔业和水产养殖初级部门就业人数估计为 6180 万人，相比 2020 年的 6280 万人有所减少。

按性别分列数据表明，女性在渔业和水产养殖部门就业总人数中占比为 24%，但在加工领域中占比为 62%。性别不平等问题仍然存在，包括薪酬差异，女性的贡献得不到充分认可，以及性别暴力。

《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为粮农组织旗舰报告，针对全球渔业种群的现状和健康状况，以及全球和区域层面的渔业和水产养殖发展趋势开展分析。2024 版报告聚焦于“蓝色转型”行动的具体进展，着重介绍了粮农组织携手成员国和伙伴推动转型变革，以可持续方式促进水产养殖部门不断壮大规模、实现集约化发展，有效管理捕捞渔业，以及打造高效、安全和公平的价值链。

《2024 年世界渔业和水产养殖状况》：关键数字

所有数字均为 2022 年数据，除非另有说明。

生产

全球渔业和水产养殖产量：2.232 亿吨

藻类产量：3780 万吨

全球水产养殖产量：1.309 亿吨

全球捕捞渔业产量：9230 万吨

水生动物产量，各区域占比：

亚洲（70%）

欧洲（9%）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9%）

非洲（7%）

北美洲（3%）

大洋洲（1%）

水生动物主产国，各国家占比：

中国（36%）

印度（8%）

印尼（7%）

越南（5%）

秘鲁（3%）

捕捞渔业和水产养殖产品初次销售估计总值：4720 亿美元

水产养殖产品初次销售估计值：3130 亿美元

可持续性

粮农组织监测的可持续捕捞海洋种群占比（2021 年）：62.3%

按产量加权计算后，粮农组织监测的可持续捕捞海洋种群占比（2021 年）：78.9%

消费

水生动物食品全球表观消费量（2021 年）：1.625 亿吨

水生动物食品全球人均表观消费量（2021 年）：20.6 公斤

水生动物食品全球人均表观消费量增长：从 1961 年的 9.1 公斤增长至 2022 年的 20.6 公斤

就业

初级生产就业人数：6180 万

各部门就业人数占比：

捕捞渔业（54%）

水产养殖（36%）

未具体说明部门（10%）

各区域就业人数占比：

亚洲（85%）

非洲（10%）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4%）

欧洲、大洋洲和北美洲合计（1%）

贸易

水生动物产品主要出口国：中国、挪威、越南、厄瓜多尔、智利

水生动物产品主要进口国：美国、中国、日本、西班牙、法国

水产品国际贸易额：1950 亿美元

越南与中国促进农林渔业贸易合作

越南人民报网

越南农业与农村发展部副部长黄忠 6 月 6 日与中国海关总署副署长赵增连就促进两国农林渔业贸易合作举行会谈。

会谈上，黄忠副部长高度评价越南农业与农村发展部与中国海关总署合作关系不断得到加强并务实发展。特别是，在新冠肺炎疫情复杂多变时，双方已紧密配合与灵活地处理，确保两国农林水产品的交易活动，为越南农产品开放市场。

中国是越南许多优质农林水产品的大市场。然而，越南农林水产品在中国的市场份额仅占不到 5%。这就是越南企业提高优质农林水产品在中国市场份额的机会。

赵增连副署长表示，中方将责成技术机构审核并尽快办理越南企业对华农林水产品出口登记档案，为农林水产品贸易创造便利条件。

会谈上，双方一致同意促进农产品贸易和开放市场的合作。具体是早日完善《越南向中国出口新鲜椰子和冷冻榴莲植物检疫议定书》的手续。对于百香果和辣椒产品，双方将促进完善相关手续，早日签署这两份文件。

两国配合完善关于越南向中国出口鳄鱼、生燕窝、家禽及加工水产品议定书。

与此同时，双方就化解中国鲟鱼出口到越南面临的困难和障碍的方案达成一致。

会谈上，越南农业与农村发展部副部长黄忠与中国海关总署副署长赵增连签署了《越南猴子输华植物检疫要求的议定书》，出席结束《越南新鲜椰子输华植物检疫要求的议定书》技术谈判签字仪式。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24 年第六期

(总第 304 期)

地址：杭州市天目山路 46 号
宁波大厦 712 室

邮编：310007

电话：0571-88051763

传真：0571-88057261

E-mail: xiachf@126.com